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四年年度报告

2005年4月25日

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应到董事 13 人，实到董事 13 人。

公司董事长王信先生、财务总监吴玉祥先生和计划财务部部长张宝才先生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目 录

	页 次
一、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3
二、 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4
三、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6
四、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8
五、 公司治理结构.....	13
六、 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15
七、 董事会报告.....	16
八、 监事会报告.....	26
九、 重要事项.....	28
十、 财务报告.....	33
十一、备查文件目录.....	72

一、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 (一) 法定中文名称：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中文名称缩写：兖州煤业
法定英文名称：Yanzhou Coal Mining Company Limited
- (二) 法定代表人：王信
- (三) 授权代表：杨家纯
陈广水
董事会秘书：陈广水
联系地址：山东省邹城市凫山路 40 号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处
电话：0537-5382319
传真：0537-5383311
电子信箱：yzc@yanzhoucoal.com.cn
- (四) 注册地址：山东省邹城市凫山路 40 号
办公地址：山东省邹城市凫山路 40 号
邮政编码：273500
公司网址：<http://www.yanzhoucoal.com.cn>
电子信箱：yzc@yanzhoucoal.com.cn
- (五) 信息披露报纸名称：《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香港《文汇报》、香港《南华早报》
年度报告登载网址：<http://www.sse.com.cn>
年度报告备置地点：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处
- (六) A 股一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代码：600188
股票简称：兖州煤业
H 股一上市地点：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联交所”）
股票代码：1171
ADR 一上市地点：纽约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YZC
- (七) 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变更注册登记日期：2004 年 8 月 17 日
公司注册登记地点：山东省邹城市凫山路 40 号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企股鲁总字第 003929 号
税务登记号码：国税鲁字 370800166122374
会计师事务所（境内）名称：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上海延安东路 222 号外滩中心 30 楼
会计师事务所（境外）名称：德勤·关黄陈方会计师行
办公地址：香港中环干诺道中 111 号
永安中心 26 楼

二、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一) 公司本年度的主要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单位：千元
利润总额	4,114,823
净利润	2,707,78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780,355
主营业务利润	6,891,351
其他业务利润	39,032
营业利润	4,203,383
投资收益	25,175
补贴收入	—
营业外收支净额	-113,73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26,24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192,965

注：报告期内扣除的非经常性损益包括：营业外收入 11,937 千元，营业外支出 125,671 千元，短期投资收益 21,826 千元；上述扣除项目影响所得税减少额 19,338 千元。

(二) 按境内外两种会计准则计算的净利润差异

公司聘用德勤·关黄陈方会计师行和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分别对 2004 年度以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和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经审计的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会计报表的净利润为 3,154,317 千元，按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会计报表的净利润为 2,707,785 千元，两者差额为 446,532 千元。其差异调节表见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1”。

(三) 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项 目	单位	2004 年	2003 年	2002 年
主营业务收入	千元	12,209,164	8,665,232	8,055,259
净利润	千元	2,707,785	1,105,365	1,003,115
总资产	千元	18,213,919	13,938,598	12,983,548
股东权益（不含少数股东权益）	千元	15,252,471	11,023,611	9,957,053
每股收益（摊薄）	元/股	0.88	0.39	0.35
每股净资产（摊薄）	元/股	4.96	3.84	3.47
调整后的每股净资产	元/股	4.94	3.81	3.43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股	1.44	0.96	0.83
净资产收益率（摊薄）	%	17.75	10.03	10.0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加权平均）	%	21.26	10.49	10.50

(四) 报告期股东权益变动情况

项 目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其中：法定 公益金	资产负债表 日后决议分 配的现金股 利	未分配 利润	股东权益 合计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期初数	2,870,000	4,714,195	748,235	249,454	470,680	2,220,501	11,023,611
本期增加	204,000	1,787,754	406,233	135,422	799,240	1,502,312	4,699,539
本期减少	—	—	—	—	470,680	—	470,680
期末数	3,074,000	6,501,949	1,154,468	384,876	799,240	3,722,813	15,252,470
变动原因	增发 2.04 亿股 H 股	增发 2.04 亿股 H 股股本溢价和提取维简费转入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法定公益金	提取法定公益金	分配现金股利	实现净利润；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和法定公益金；资产负债表日后决议分配股利	

三、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 股本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表

数量单位：股 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

	本次变动前 (2004年1月1日)	本次变动增减 (+、-)	本次变动后 (2004年12月31日)
一、未上市流通股份			
发起人股份			
其中：国有法人股	1,670,000,000	-	1,670,000,000
未上市流通股份合计	1,670,000,000	-	1,670,000,000
二、已上市流通股份			
1、A股	180,000,000	-	180,000,000
2、H股	1,020,000,000	204,000,000	1,224,000,000
已上市流通股份合计	1,200,000,000	204,000,000	1,404,000,000
三、股份总数	2,870,000,000	204,000,000	3,074,000,000

2、股票发行与上市情况

2004年7月7日，公司以8.30港元/股的价格增发2.04亿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的新H股（“增发H股”），增发股份于2004年7月15日在香港联交所上市流通。详情请见“九、重要事项”中“（八）增发股份”一节。

(二) 股东情况

1、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截至2004年12月31日止，公司拥有股东22,821户。其中国有法人股股东1户，A股股东22,739户和H股股东81户。

2、公司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香港证券登记公司提供的2004年12月31日的公司股东名册，公司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情况综合如下表：

(截至2004年12月31日)

股东名称	期末持股数 (股)	占公司总 股本百分 比(%)	报告期内持 股增减情况 (+、-)(股)	股份类别 (已流通 /未流通)	股东性质
兖矿集团有限公司	1,670,000,000	54.33%	0	未流通	国有股东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1,222,493,999	39.77%	204,510,100	已流通	外资股东
中信经典配置证券投资基金	11,478,184	0.37%	11,478,184	已流通	其他
长盛动态精选证券投资基金	10,987,203	0.36%	10,987,203	已流通	其他
海富通收益增长证券投资基金	7,361,391	0.24%	7,361,391	已流通	其他
同益证券投资基金	5,468,890	0.18%	5,468,890	已流通	其他
巨田基础行业证券投资基金	4,607,686	0.15%	4,607,686	已流通	其他
大成蓝筹稳健证券投资基金	4,600,000	0.15%	4,600,000	已流通	其他
景宏证券投资基金	4,568,058	0.15%	3,368,057	已流通	其他
阳江喜之郎果冻制造有限公司	4,128,653	0.13%	4,128,653	已流通	其他
同盛证券投资基金	3,977,118	0.13%	3,977,118	已流通	其他

除以上披露外，截至 2004 年 12 月 31 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没有任何在公司登记的股东持有公司发行在外股份的 5%或以上。

报告期内，兖矿集团有限公司（“兖矿集团”或“母公司”）所持本公司股份没有质押、冻结或托管情况，以上所披露股东情况中其它股东所持本公司股份的质押、冻结及托管情况不详。

以上所披露股东情况中，长盛动态精选证券投资基金、同益证券投资基金、同盛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均为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其他股东之间的的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不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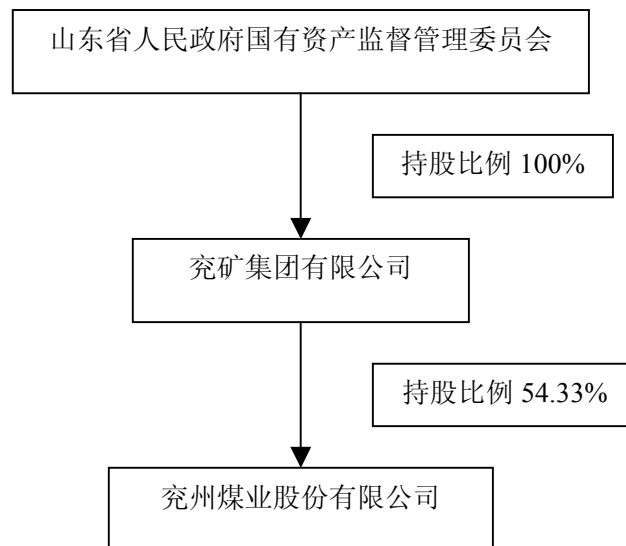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作为本公司 H 股股份的结算公司，以代理人身份持有本公司股票。

3、持股 10%以上的法人股东情况

兖矿集团 2004 年 12 月 31 日持有本公司股份 16.7 亿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54.33%，报告期内持股数量未发生变化。兖矿集团是本公司的控股股东，为国有独资公司，法定代表人耿加怀，成立日期是 1996 年 3 月 12 日，注册资本人民币 3,090,336 千元。主营煤炭生产、建筑建材、化工、机械加工等。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于 2004 年 12 月 31 日持有本公司 H 股 1,222,493,999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39.77%。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是香港中央结算及交收系统成员，为客户提供证券登记及托管业务。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期初持股量(股)	本年度增减额(股)	期末持股量(股)	任期起止日期
王信	男	46	董事长	0	0	0	2004年6月25日~ 2005年4月22日
耿加怀	男	54	副董事长	0	0	0	董事任期 2002年4月22日~2005年4月22日 副董事长任期 2004年6月25日~2005年4月22日
杨德玉	男	55	副董事长、 总经理	10,000	0	10,000	2002年4月22日~ 2005年4月22日
莫立崎	男	60	董事	10,000	0	10,000	2002年4月22日~ 2005年4月22日
王邦君	男	60	董事	10,000	0	10,000	2002年4月22日~ 2005年4月22日
杨家纯	男	50	董事	10,000	0	10,000	2002年4月22日~ 2005年4月22日
吴玉祥	男	43	董事、财务 总监	10,000	0	10,000	2002年4月22日~ 2005年4月22日
王新坤	男	52	董事、副总 经理	0	0	0	董事任期 2004年6月25日~2005年4月22日 副总经理任期 2002年4月22日~2005年4月22日
董云庆	男	49	董事	0	0	0	2002年4月22日~ 2005年4月22日
范维唐	男	69	独立董事	0	0	0	2002年4月22日~ 2005年4月22日
崔建民	男	72	独立董事	0	0	0	2002年4月22日~ 2005年4月22日
王小军	男	50	独立董事	0	0	0	2002年4月22日~ 2005年4月22日
王全喜	男	49	独立董事	0	0	0	2004年6月25日~ 2005年4月22日
孟宪昌	男	57	监事会主席	10,000	0	10,000	2002年4月22日~ 2005年4月22日
肖述章	男	61	监事	10,000	0	10,000	2002年4月22日~ 2005年4月22日
张胜东	男	48	监事	0	0	0	2002年4月22日~ 2005年4月22日
刘维信	男	54	监事	0	0	0	2002年4月22日~ 2005年4月22日

许本泰	男	46	监事	0	0	0	2002年4月22日~ 2005年4月22日
金太	男	53	副总经理	0	0	0	2004年4月16日~ 2005年4月22日
张英民	男	51	常务副总经理	0	0	0	2002年4月22日~ 2005年4月22日
何焯	男	47	副总经理	0	0	0	2004年4月16日~ 2005年4月22日
田丰泽	男	48	副总经理	0	0	0	2002年7月8日~2005 年4月22日
陈广水	男	39	董事会秘书	1,000	0	1,000	2002年4月22日~ 2005年4月22日
时成忠	男	42	副总经理	0	0	0	2002年7月8日~2005 年4月22日
倪兴华	男	48	总工程师	0	0	0	2002年4月22日~ 2005年4月22日

注：上表所注任期终止日以选举产生新一届董事、监事的股东大会召开日、任免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会召开日为准。

在股东单位任职的董事、监事情况

姓名	任职单位	职务
王信	兖矿集团	董事局副主席、总经理
耿加怀	兖矿集团	董事局主席、党委书记
王邦君	兖矿集团	调研员
杨家纯	兖矿集团	董事局董事
孟宪昌	兖矿集团	党委副书记
肖述章	兖矿集团	调研员
张胜东	兖矿集团	副总会计师
刘维信	兖矿集团	审计部副部长

2、主要工作经历

董事

王信，现年46岁，工程技术应用研究员，工学博士，本公司董事长、母公司董事局副主席、总经理。王先生于1982年加入前身公司，2000年任母公司副总经理，2002年任母公司董事局董事、副总经理、母公司附属煤化公司总经理，2003年任母公司董事局副主席、总经理，2004年任本公司董事长、山东兖矿国际焦化有限公司董事长。王先生毕业于中国矿业大学。

耿加怀，现年54岁，工程技术应用研究员，本公司副董事长，母公司董事局主席、党委书记。耿先生于1985年至2002年间，先后任淄博矿务局副局长、安监局局长、淄博矿务局局长。耿先生于2002年加入母公司，任母公司总经理、董事局副主席、党委副书记，2002年任本公司董事，2003年任母公司董事局主席、党委书记，2004年任本公司副董事长。耿先生毕业于山东矿业学院。

杨德玉，现年55岁，工程技术应用研究员，本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杨先生于1968年加入前身公司，1994年任兖州矿务局副局长，1996年任前身公司

副总经理兼安全监察局局长，1997年任本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02年任本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杨先生毕业于山东矿业学院。

莫立崎，现年60岁，工程技术应用研究员，本公司董事，山东省人民政府参事。莫先生于1970年加入前身公司，并于1983年及1985年先后任兖州煤炭基建公司党委副书记、经理，1987年任兖州矿务局副局长，1996年任前身公司副董事长、副总经理，1997年任前身公司总经理，1997年任本公司董事，2002年至2003年12月任母公司董事局常务副主席、党委书记，2002年至2004年6月任本公司董事长，2004年6月任本公司董事，2004年9月被聘任为山东省人民政府参事。莫先生毕业于山东矿业学院。

王邦君，现年60岁，高级政工师，本公司董事。王先生于1970年加入前身公司，并于1983年至1987年间先后任兖州煤炭基建公司副经理、党委副书记，1987年至1996年间先后任兖州矿务局副局长、党委副书记，1996年任前身公司副董事长、党委书记，1997年任本公司董事，2002年至2003年12月任母公司董事局副主席，2003年12月任母公司调研员。王先生毕业于山东矿业学院。

杨家纯，现年50岁，高级经济师，本公司董事，母公司董事局董事。杨先生于1988年加入前身公司，1997年任本公司董事，1999年任母公司执行董事，2002年任母公司董事局董事、兖矿贵州能化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党委书记。杨先生毕业于云南师范大学。

吴玉祥，现年43岁，高级会计师，本公司董事、财务总监。吴先生于1981年加入前身公司，1996年任前身公司财务处主任会计师，1997年任本公司财务部部长，2002年任本公司董事、财务总监。吴先生毕业于山东电视大学。

王新坤，现年52岁，高级经济师，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王先生于1977年加入前身公司，2000年任本公司煤质运销部经理、党总支副书记，2002年任本公司副总经理，2004年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王先生毕业于天津大学。

董云庆，现年49岁，高级政工师，本公司董事、工会主席。董先生于1981年加入前身公司，2001年至2003年4月任母公司工会副主席，2002年任本公司董事、工会主席。董先生毕业于山东矿业学院。

独立非执行董事

范维唐，现年69岁，中国工程院院士，瑞典皇家工程科学院外籍院士，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现任中国煤炭工业协会会长、中国能源研究会理事长、世界采矿大会国际组委会副主席。范先生曾任原煤炭工业部副部长，中国工程院主席团成员、能源与矿业工程学部主任，第八届、第九届全国政协委员。范先生于2002年任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范先生毕业于北京钢铁学院，获前苏联莫斯科矿业学院技术科学副博士学位。

崔建民，现年72岁，高级审计师、注册会计师，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现任中国注册税务师协会顾问，中央财经大学、西南财经大学、南京审计学院等院校兼职教授。崔先生曾任国家审计署常务副审计长、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会长、第八届全国政协委员。崔先生于2002年任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崔先生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

王小军，现年50岁，英格兰及威尔士注册律师、香港注册律师，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现任香港王小军律师行合伙人。王先生曾在北京从事中国律师工作，1988年获得中国律师资格，1995年获得香港律师资格，1996年获得英格兰及威尔士注册律师资格。王小军律师曾在香港联交所、英国齐伯礼律师事务所从

事律师工作，并曾在百富勤和 ING 霸菱从事投资银行工作。王先生于 2002 年任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王先生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和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生院，拥有法学学士和法学硕士学位。

王全喜，现年 49 岁，南开大学教授，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王先生现任南开大学财务管理系主任、南开大学企业研究中心主任、南开大学 MBA 中心副主任，兼任天津市管理学学会秘书长。王先生于 2004 年任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王先生毕业于天津财经大学。

监事

孟宪昌，现年 57 岁，高级政工师，本公司监事会主席，母公司党委副书记。孟先生于 1981 年加入前身公司，并于 1996 年任前身公司监事、党委副书记，1997 年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孟先生毕业于山东矿业学院。

肖述章，现年 61 岁，高级政工师，本公司监事。肖先生于 1970 年加入前身公司，并于 1986 年任兖州煤炭基建公司纪委书记，1987 年任兖州矿务局纪委书记，1996 年至 2003 年 11 月任前身公司监事、纪委书记、母公司监事、纪委书记，1997 年任本公司监事。肖先生毕业于焦作矿业学院。

张胜东，现年 48 岁，高级会计师，本公司监事，母公司副总会计师。张先生于 1981 年加入前身公司，1997 年任母公司副总会计师，2002 年任本公司监事。张先生毕业于中国矿业大学。

刘维信，现年 54 岁，高级会计师，本公司监事，母公司审计处处长。刘先生于 1971 年加入前身公司，2001 年任母公司审计师事务所副所长，2002 年任本公司监事，2003 年任母公司审计处处长，2005 年任母公司审计部副部长。刘先生毕业于山东青年干部学院。

许本泰，现年 46 岁，高级政工师，本公司职工监事、济宁三号煤矿工会主席。许先生于 1978 年加入前身公司，1999 年任济宁三号煤矿工会主席，2002 年任本公司职工监事。许先生毕业于中央党校函授学院。

高级管理人员

金太，现年 53 岁，高级工程师，本公司副总经理。金先生于 1968 年加入前身公司，1996 年任前身公司调度室主任，1998 年任兴隆庄煤矿矿长、党委副书记，2000 年任本公司副总经理，2004 年任本公司副总经理。金先生毕业于中国矿业大学。

张英民，现年 51 岁，工程技术应用研究员，本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张先生于 1971 年加入前身公司，2000 年任鲍店煤矿矿长、党委副书记，2002 年任本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张先生毕业于天津大学。

何焯，现年 47 岁，高级工程师，本公司副总经理。何先生于 1993 年加入前身公司，1999 年任济宁二号煤矿矿长，2002 年任母公司附属实业公司常务副总经理，2004 年任本公司副总经理。何先生毕业于贵州工学院。

田丰泽，现年 48 岁，高级经济师，本公司副总经理。田先生 1976 年加入前身公司，1991 年任母公司北宿煤矿矿长，党委副书记，2002 年任本公司副总经理。田先生毕业于北京煤炭干部管理学院。

陈广水，现年 39 岁，高级经济师，本公司董事会秘书、董事会秘书处处长。陈先生于 1990 年加入前身公司，于 1997 年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董事会秘书处处长。陈先生毕业于阜新矿业学院。

时成忠，现年 42 岁，工程技术应用研究员，本公司副总经理。时先生于 1983 年加入前身公司，2000 年任母公司副总工程师，2002 年任本公司副总经理。时先生毕业于山东矿业学院。

倪兴华，现年 48 岁，工程技术应用研究员，本公司总工程师。倪先生于 1975 年加入前身公司，2000 年任母公司副总工程师，2002 年任本公司总工程师。倪先生毕业于天津大学。

3、年度报酬情况

公司在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推行以年薪制和安全风险抵押相结合为主的考评及激励机制。年薪收入由基薪收入和效益收入两部分组成：基薪收入根据生产经营规模，参照市场工资价位和职工收入水平确定；效益收入根据实际经营成果确定。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年薪按月度标准预付，次年进行考核后兑现。

董事、监事报酬由股东大会批准，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由董事会批准。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2004 年度酬金总额为 3,090 千元（含税），报酬金额最高的前 3 名董事的报酬总额为 540 千元（含税）；报酬金额最高的前三名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总额为 552 千元（含税）。独立董事范维唐报酬为 77 千元（含税），崔建民报酬为 77 千元（含税），王小军报酬为 93 千元（含税），王全喜报酬为 77 千元（含税）。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2004 年度在本公司领取报酬的共 16 人。报酬区间如下：

100 千元以下为 6 人；100 千元以上至 150 千元以下为 8 人；150 千元以上 2 人。

不在公司领取报酬、津贴的董事、监事		是否在股东单位领取报酬、津贴
董事	王 信	是
	耿加怀	是
	莫立崎	是
	王邦君	是
	杨家纯	是
监事	孟宪昌	是
	肖述章	是
	张胜东	是
	刘维信	是

4、公司于 2004 年 4 月 16 日召开董事会会议，增聘金太先生、何焯先生为副总经理。

（二）员工情况

截至 200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员工总数为 29,266 人，其中管理人员 2,055 人，工程技术人员 1,023 人，生产人员 22,369 人，其他辅助人员 3,819 人。

公司员工中具有大专及以上学历的人员占员工总数的 16.3%；具有中等（包括中专、高中、技校）学历的人员占员工总数的 47.1%；初中及以下学历的人员占员工总数的 36.6%。公司没有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

五、公司治理结构

（一）公司治理情况

公司自上市以来，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有关规定、境内外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等法规、监管规定，基本建立了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与证监会有关文件的要求不存在重大差异。

公司密切关注证券市场规范化、法制化进程，根据自身情况主动完善法人治理结构。

公司建立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制定了关联交易审批及披露规定；根据纽约证券交易所规定，制定了《高级职员职业道德行为准则》。公司董事会已提议 200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股东大会议事规则；提议修改公司章程，反映中国证监会《关于保护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的特别规定》、境内外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修订后的新要求。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香港联交所、纽约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的要求设立并履行职责。审计委员会对内部和外部审计机构进行有效沟通和协调，就公司聘任会计师及其酬金事项向公司董事会提交了专门意见；对公司内部审计进行指导，在内部控制制度、监督重大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和财务信息披露等方面发挥了作用，促进了公司董事会规范运作；对公司 2004 年度中期和年度业绩进行了审阅。

（二）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成立时即建立了独立董事制度，独立董事按公司章程、《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境内外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的规定和要求履行了职责：出席了本公司 2004 年度召开的董事会会议、参与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建设、为公司重大决策提供专业和建设性意见，对公司的规范运行发挥了重要作用，维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依据境内外监管规定，对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管人员 2004 年度薪酬、聘任董事、副总经理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对公司 2003 年度、2004 年半年度的对外担保情况出具了专项意见；依据香港联交所要求，对公司 2003 年度材料和服务供应的持续性关联交易发表了同意意见，确认该持续性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和金额完全符合香港联交所的豁免要求。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次)	亲自出席(次)	委托出席(次)	缺席(次)	备注
范维唐	8	8			
崔建民	8	8			
王小军	8	8			
王全喜	5	5			王全喜先生于 2004 年 6 月增选为公司独立董事

注：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及本公司章程规定，董事可以采用传真方式出席会议进行表决。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未对公司本年度的董事会议案及其他事项提出异议。

(三)“五分开”情况

人员方面：公司在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等方面完全独立；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在本公司领取薪酬，未在控股股东处兼职。

资产方面：本公司拥有独立的生产体系、辅助生产系统、配套设施、采购和销售系统，合法拥有工业产权、商标等无形资产或使用权。

财务方面：本公司设立独立财务部门，有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独立开设银行账户。

机构方面：本公司设立了健全的组织机构体系，董事会、监事会等内部机构独立运作，不存在与控股股东职能部门之间的从属关系。

业务方面：本公司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自主经营，业务结构完整。

(四)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机制、相关奖励制度

公司自 2003 年开始在管理层中推行以年薪制和安全风险抵押相结合为主的考评及激励机制，使管理层的绩效考评与公司经济效益、经营效果有机结合。公司根据有关经营指标和管理标准直接对高级管理人员的业绩和绩效进行考评、奖惩。公司将根据高级管理人员经营指标完成情况和考评结果，兑现其 2004 年度薪酬。

六、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了 2003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

（一）股东大会的召开情况

公司 2004 年 4 月 19 日在境内《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香港《文汇报》、《南华早报》刊登了召开 2003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的通知，并向境外所有在册股东发出股东周年大会书面会议通知。2004 年 6 月 25 日，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在山东省邹城市凫山路 40 号公司总部召开了 2003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出席会议的股东或授权代理人共 4 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 1,930,686,885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67.27%，符合法定比例。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以投票方式审议批准了以下议案：

- 1、批准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3 年度董事会报告；
- 2、批准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3 年度监事会报告；
- 3、批准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3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
- 4、批准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5、确定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 2004 年度酬金；
- 6、批准《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正案》；
- 7、批准《关于增选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及独立董事的议案》；
- 8、批准续聘德勤·关黄陈方会计师行(香港执业会计师)和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中国(香港除外)注册会计师〕分别为公司 2004 年度境外和境内核数师(任期至下届股东周年大会结束)，批准关于核数师酬金的安排；
- 9、授权本公司董事会根据市场情况和公司需要，在相关期间决定是否增发 H 股（增发数量不超过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已发行 H 股数量的 20%）及相关事项；如增发，对公司章程作出相应修订。

2003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会议决议公告刊登于 2004 年 6 月 28 日的境内《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香港《文汇报》、《南华早报》。

（三）选举、更换公司董事、监事情况

公司于 2004 年 6 月 25 日召开 2003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增选王信先生、王新坤先生为董事，王全喜先生为独立董事。

公司于 2004 年 6 月 25 日召开董事会会议，选举王信先生为董事长，增选耿加怀先生为副董事长。

七、董事会报告

(一) 公司主营业务范围及其经营状况

1、主营业务范围

本公司的主营业务为地下煤炭开采、洗选加工、销售和煤炭铁路运输。

2、公司经营状况

2004 年公司经营业绩实现大幅度增长。

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12,209,164 千元，同比增加 3,543,932 千元或 40.9%。其中：煤炭产品销售收入 11,980,859 千元，同比增加 3,475,398 千元或 40.9%；煤炭运输专用铁路资产（“铁路资产”）实现铁路运输服务收入 228,305 千元（由客户承担矿区专线运费的运量实现的收入），同比增加 68,534 千元或 42.9%。

主营业务成本为 5,086,472 千元，同比增加 1,071,776 千元或 26.7%。其中煤炭产品销售成本为 4,997,059 千元，同比增加 1,049,952 千元或 26.6%；铁路运输服务成本为 89,413 千元，同比增加 21,824 千元或 32.3%。

实现主营业务利润 6,891,351 千元，同比增加 2,364,833 千元或 52.2%。

实现净利润 2,707,785 千元，同比增加 1,602,420 千元或 145.0%。

全年生产原煤 3,915 万吨，同比减少 413 万吨或 9.5%。主要原因是：2004 年为保持未来产量稳定，调整矿井生产系统布局，采煤工作面安装撤除频繁，影响公司原煤产量下降。全年商品煤产量为 3,675 万吨，同比减少 314 万吨或 7.9%。

全年销售煤炭 3,800 万吨，同比减少 141 万吨或 3.6%。其中：国内销售 2,799 万吨，同比增长 221 万吨或 8.6%，主要是 2 号精煤国内销量同比增长 169 万吨或 265.6%，3 号精煤国内销量同比增长 117 万吨或 24.1%，经筛选原煤销量同比增长 100 万吨或 7.2%，混煤及其他销量同比减少 220 万吨或 38.6%；出口销售 1,001 万吨，同比减少 362 万吨或 26.6%，主要是 2 号精煤出口销量同比减少 209 万吨或 34.3%，3 号精煤出口销量同比减少 126 万吨或 17.8%。销售结构的变化主要是公司适应市场情况，根据市场需要适时调整品种结构所致。

2004 年公司煤炭平均价格为 315.25 元/吨，同比增长 99.42 元/吨或 46.1%。其中国内煤炭平均价格为 286.06 元/吨，同比增长 95.26 元/吨或 49.9%；出口煤炭平均价格为 396.83 元/吨，同比增长 133.66 元/吨或 50.8%。公司煤炭平均价格上升的主要原因是国内外煤炭市场价格上升和公司主要实施了优化品种结构和运输方式结构等销售策略，提高了煤炭销售净价格。

2004 年公司煤炭产品销售情况如下表：

	2004 年			2003 年		
	销量 (千吨)	销售价格 (元/吨)	销售收入 (千元)	销量 (千吨)	销售价格 (元/吨)	销售收入 (千元)
精煤						
1 号精煤	631.3	425.88	268,845	513.8	323.81	166,360
2 号精煤	6,329.2	389.11	2,462,745	6,729.2	268.95	1,809,823
国内销售	2,326.7	362.80	844,126	636.5	265.34	168,876
出口	4,002.5	404.40	1,618,619	6,092.7	269.33	1,640,947
3 号精煤	11,861.9	359.23	4,261,212	11,952.7	246.62	2,947,738
国内销售	6,027.9	328.30	1,978,981	4,858.3	233.20	1,132,947
出口	5,834.0	391.20	2,282,231	7,094.4	255.81	1,814,791
块煤	752.3	412.80	310,556	583.4	287.97	168,007

国内销售	572.7	413.26	236,697	138.8	261.58	36,327
出口	179.6	411.32	73,859	444.6	296.21	131,680
精煤小计	19,574.7	373.10	7,303,358	19,779.1	257.44	5,091,928
国内销售	9,558.6	348.23	3,328,649	6,147.4	244.74	1,504,510
出口	10,016.1	396.83	3,974,709	13,631.7	263.17	3,587,418
经筛选原煤	14,936.6	278.33	4,157,237	13,937.5	195.85	2,729,686
混煤及其它	3,492.6	148.96	520,264	5,690.9	120.16	683,847
总计	38,003.9	315.25	11,980,859	39,407.5	215.83	8,505,461
其中：国内	27,987.8	286.06	8,006,150	25,775.8	190.80	4,918,043

2004年铁路资产完成运量3,028万吨，同比增加202万吨或7.1%；实现铁路运输服务收入228,305千元，同比增加68,534千元或42.9%，主要是由客户承担矿区专线运费的煤炭运量增加所致。

3、煤炭主营业务和铁路运输主营业务对公司利润的影响见下表：

	主营业务收入 (千元)	主营业务成本 (千元)	毛利率 (%)
煤炭生产、洗选加工及销售	11,980,859	4,997,059	58.29
铁路运输	228,305	89,413	60.84
合 计	12,209,164	5,086,472	58.34

(二) 主要控股公司及参股公司的经营情况及业绩

单位：人民币 万元

公司名称	业务性质	主要产品或服务	注册资本	公司注册 出资	资产规模	净利润
青岛保税区中充贸易有限公司	国际贸易	国际贸易、加工整理商品展示、仓储	210	271	1,516	62
山东兖煤航运有限公司	货物运输	河道运输，煤炭等销售	550	1,169	3,261	54
兖州煤业榆林能化有限公司	能源化工	主要从事生产60万吨甲醇、20万吨醋酸及其配套煤矿项目筹建	80,000	77,600	80,664	-
兖州煤业澳大利亚有限公司	投资管理	主要从事公司在澳大利亚投资项目的管理	股本投资 澳元3,000 万元	澳元3,000 万元	人民币 21,829元	-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设立了兖州煤业榆林能化有限公司、兖州煤业澳大利亚有限公司，截至2004年12月31日，上述两家公司所负责项目尚未进入正式运营。

(三) 主要供应商和客户情况

2004年度，公司自前五大供应商采购货物总额为569,776千元，占公司采购货物总额的比例为24.1%；前五名国内客户的煤炭销售收入总额为1,761,661千元，占公司销售收入总额的比例为14.4%。

(四) 经营中出现的问题与困难及解决方案

公司2004年生产经营中面临的主要问题和困难是：1、现有煤矿面临由“增产型”向“增效型”转变；2、市场对煤炭需求量持续增加，要求公司保持稳定

的煤炭供应；3、煤炭用户对公司煤炭产品质量提出更高要求。

针对上述问题与困难，公司通过成功实施稳定产量，平衡国内外市场销售，优化品种结构、用户结构，优化运输方式和港口流向，持续提高产品质量和加强成本控制等一系列经营措施，提高了煤炭销售价格，降低了煤炭销售费用，经营业绩大幅度提升。

2004年10月公司收购了澳大利亚澳思达煤矿，成为首家成功收购境外煤矿资产的中国煤矿公司。通过该项收购，构建起公司海外发展平台，有利于公司进一步开发海外煤炭资源，推动综采放顶煤技术资本化。

报告期内公司加快了在中国山东省和陕西省的新煤矿项目和在陕西省的甲醇项目的建设进程。新项目开发将有利于提高公司经营规模和盈利能力，持续提高股东回报。

（五）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情况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增发2.04亿股新股，募集资金净额港币16.56亿元（折合人民币17.57亿元）。募集资金用于投资山东省和陕西省的两个新煤矿项目和陕西省的甲醇项目。

报告期内，公司出资人民币776,000千元，在陕西省榆林市控股设立了兖州煤业榆林能化有限公司，该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800,000千元，主要从事生产60万吨甲醇、20万吨醋酸及其配套煤矿项目筹建。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公司在银行开设的专用帐户。

2、非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根据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司以自有资金3000万澳元在澳大利亚独资设立了兖州煤业澳大利亚有限公司，管理公司在澳大利亚的投资项目。

由于公司在澳大利亚收购的南田煤矿尚处于矿井生产系统更新改造阶段，报告期内没有产生利润。

(2)根据公司与母公司签署的《关于转让兖矿荷泽能化有限公司股权》的协议，报告期内公司以自有资金预付母公司574,000千元，以购买兖矿荷泽能化有限公司95.67%的股权。（有关详情请参见“重要事项”之“（五）持股5%以上股东承诺事项”）

（六）报告期内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分析

1、报告期内公司财务状况（合并报表数）分析

2004年12月31日，公司货币资金为5,278,469千元，与年初相比增加3,237,176千元或158.6%，主要原因是由于增资扩股和经营业务所得现金增加所致。

2004年12月31日，公司短期投资为850,000千元，与年初相比增加750,000千元或750.0%，主要是委托贷款增加所致。

2004年12月31日，公司应收票据为898,466千元，与年初相比增加198,077千元或28.3%，主要是由于公司销售活动收到的银行承兑汇票和商业承兑汇票增加所致。

2004年12月31日，公司应收帐款为340,848千元，与年初相比减少251,625千元或42.5%，主要是由于(1)报告期内公司新发生的应收账款减少；(2)公司加大

了对以前年度应收账款的回收力度，使应收账款减少。

2004年12月31日，公司其他应收款为432,247千元，与年初相比增加322,160千元或292.6%，主要是应收母公司款项增加所致。

2004年12月31日，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为646,226千元，比年初增加了603,167千元或1400.8%，主要是预付拟收购兖矿荷泽能化有限公司股权投资和预付兖矿荷泽能化有限公司2005年度工程建设款。

2004年12月31日，公司应交税金为784,732千元，与年初相比增加458,354千元或140.4%，主要是由于应交所得税增加所致。

2004年12月31日，公司预计负债为借方余额为103,407千元，年初贷方余额为85,022千元，主要是报告期内支付的塌陷费增加所致。

2004年12月31日，公司长期借款为200,000千元，与年初相比减少200,000千元或50.0%，主要是由于偿还了部分长期银行贷款所致。

2004年12月31日，公司长期应付款为162,909千元，与年初相比增加83,422千元或105.0%，主要是报告期内新增计提的安全生产费用和专项发展基金所致。

2004年12月31日，公司总资产为18,213,919千元，与年初相比增加4,275,321千元或30.7%，主要原因是增资扩股和生产经营活动实现了资产增值。

2004年12月31日，公司负债为2,933,775千元，与年初相比增加22,527千元或0.8%。

2004年12月31日，公司股东权益为15,252,471千元，与年初相比增加4,228,860千元或38.4%，主要是由于公司增资扩股和经营活动实现利润使股东权益增加所致。

2004年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为3,192,965千元，同比增加2,713,366千元或565.8%。主要原因是：(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加1,678,196千元；(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净额同比增加973,241千元；(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同比增加2,008,412千元。

2、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成果（合并报表数）分析

主营业务收入为12,209,164千元，同比增加3,543,932千元或40.9%。其中：煤炭主营业务收入为11,980,859千元，同比增加3,475,398千元或40.9%。主要原因是：煤炭价格增长因素使主营业务收入增加3,778,352千元，销量减少因素使主营业务收入减少302,954千元。铁路资产实现主营业务收入228,305千元，同比增加68,534千元或42.9%，主要是由于按离矿价结算并由客户承担矿区专线运费的煤炭运量增加。

主营业务成本为5,086,472千元，同比增加1,071,776千元或26.7%。其中：煤炭主营业务成本为4,997,059千元，同比增加1,049,952千元或26.6%。吨煤销售成本为131.49元，同比增加了31.33元或31.3%，主要是由于(1)客观性增支因素影响吨煤销售成本增加人民币16.05元。其中：出口退税率降低影响吨煤销售成本增加人民币2.10元；新增提取安全生产费用影响吨煤销售成本增加5.39元；新增提取专项发展基金影响吨煤销售成本增加2.54元；原材料价格上涨因素影响吨煤销售成本增加人民币4.21元；物价上涨因素影响公司塌陷费增加使吨煤销售成本增加人民币1.81元；(2)员工工资随公司效益提高而提高，影响吨煤销售成本增加人民币4.12元；(3)实施煤炭销售“四个优化”增加支出，影响吨煤销售成本增加人民币4.05元；(4)安全投入增加影响吨煤销售成本增加人民币4.90元；(5)销量同比减少141万吨使单位固定成本增加，影响吨煤销售成本增加人民币2.81元；(6)公司加大成本控制力度，部分抵消了上述成本增支因素。

主营业务利润为6,891,351千元,同比增加2,364,833千元或52.2%。

所得税为1,406,786千元,同比增加819,010千元或139.3%,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内应纳税所得额增加所致。

实现净利润2,707,785千元,同比增加1,602,420千元或145.0%。

(七) 经营环境及宏观政策、法规变化对公司的影响

2005年国内外煤炭需求旺盛,煤炭价格将保持高位运行。

国内煤炭市场部分地区供不应求,优质动力煤、炼焦煤等品种供应偏紧,煤炭价格将高于2004年平均水平。预计2005年中国经济将保持8%的增长,电力、冶金等主要用煤行业全年新增煤炭需求约1.5亿吨。中国政府加大煤矿安全治理力度、控制煤矿企业超能力生产,持续整顿、关闭不合规范煤矿,煤炭供应增量与需求增量基本持平。国家鼓励发展大型煤炭企业集团,推行煤电价格联动等措施,将有利于保持煤炭行业的长远发展和提高大型煤炭企业的竞争力。

国际煤炭市场需求增加,煤炭价格保持高位运行。世界经济整体复苏,特别是美国、欧盟、日本三大经济体持续增长,国际能源需求增加,石油价格高位运行,冶金、电力等行业对煤炭需求增加,炼焦煤供应紧张,动力煤需求旺盛。世界主要产煤国家煤炭出口增长乏力,中国继续控制煤炭出口、海运费居高不下将支持亚洲煤炭市场价格提高,公司在东北亚煤炭市场中更具竞争优势。

(八) 新年度经营计划

2005年公司已签订国内煤炭销售合同、意向及出口煤计划总计3,980万吨,比2004年实际销量增长4.7%。其中:已签订国内合同量1,089万吨,签订国内意向量1,991万吨。公司2005年度出口煤计划为900万吨,目前出口煤谈判尚未结束。

预计2005年度公司煤炭销售平均价格将比2004年度有较大幅度的增长。已签订国内销售合同的煤炭综合平均价格比2004年度签订的国内销售合同的煤炭综合平均价格提高了32.7%。签订的国内意向部分的煤炭价格将随市场变化波动。

公司致力通过外延式发展和内涵式发展,持续提高公司盈利能力和股东回报。2005年公司将重点实施以下两大经营策略:

第一,加快现有外部资源开发项目进程,继续寻求新的收购机会。尽快完成澳大利亚澳思达煤矿投产前的矿井开拓和回采准备工作,为投入生产运营创造条件;加快陕西省甲醇项目建设施工进度;推动山东省、陕西省煤矿项目商务谈判,加快新煤矿项目的开发建设。继续在境内外煤炭及相关行业寻求收购机会,扩大煤矿资产规模,拓展煤炭深加工业务,延伸煤炭产业链条,增强公司发展后劲。

第二,改善经营管理,提高现有煤矿的盈利能力。公司将通过稳定现有煤矿产量、销量、深化煤炭销售“四个优化”、加强成本控制,实现公司业绩增长。

一是稳定现有煤矿的产量、销量。通过优化调整矿井生产系统,完善综采放顶煤技术及配套设施,改进两柱掩护式支架配套的中厚煤层开采技术,保持现有煤矿产量的稳定。根据国内外市场行情,合理布局煤炭销售,完成3,800万吨全年销售目标。

二是深化煤炭销售“四个优化”,提高产品净价格。持续提高产品质量,提升公司市场和品牌形象;优化品种结构、用户结构,提高产品销售价格;优化运输方式结构、港口流向结构,降低销售费用,提高产品销售净价格。

三是加强成本控制。完善财务控制体系和预算管理体制，实行企业资金、成本和货币资金预算管理，控制资金风险，努力降低因物价上涨带来的成本费用上涨。

（九）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会议情况及决议内容

报告期内，董事会共召开了八次董事会会议。

2004年4月5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批准公司增发H股计划；批准公司在增发H股后，对公司章程相关内容进行修改。

2004年4月25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批准了《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2003年年报》、《关于2003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关于增聘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关于召开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2003年度股东周年大会的议案》、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04年度薪酬；确认公司2003年度持续性关联交易。

通过了《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2003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200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关于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2004年度酬金的议案》、《关于修改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增选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及独立董事的议案》和《关于续聘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师及其酬金的议案》，提交2003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批准。

2004年4月28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批准了《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2004年第一季度报告》。

2004年6月25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批准了《关于选举董事长的议案》、《关于增选副董事长的议案》、《关于设立和调整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职能的议案》和《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高级职员职业行为准则》。

2004年7月7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根据2003年度股东周年大会授权，会议审议批准了增发2.04亿股H股及增发后相应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事项。

2004年8月20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批准了《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2004年半年度报告》和《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及使用制度》。

2004年10月27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批准了《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2004年第三季度报告》和关于批准设立兖州煤业澳大利亚有限公司、兖州煤业榆林能化有限公司、兖煤菏泽能化有限公司、兖煤郓城能化有限公司的议案及兖煤巨野能化有限公司的相关议案。

2004年12月13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批准本公司向山东信佳实业有限公司提供人民币6.4亿元委托贷款，批准本公司与中国银行济宁分行、山东信佳实业有限公司、联大集团有限公司签署《委托贷款合同》及相关事项。

2、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充分行使股东大会授予权利，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赋予的职权履行了职责，股东大会的决议全部付诸实施。

根据2003年度股东周年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于报告期内完成了以下工作：

- 1、实施了200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向公司股东派发了2003年度现金股利0.164元/股（含税），总额为470,680千元；
- 2、决定并支付了公司会计师酬金；
- 3、2004年7月7日增发2.04亿股H股，详情请见“九、重要事项”中“（八）增发股份”一节；
- 4、增发H股后，对章程相应条款进行了修订，详情请见“九、重要事项”中“（十）修订章程”一节。

（九）出资设立子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出资设立了兖州煤业榆林能化有限公司、兖州煤业澳大利亚有限公司，详情请见“七、董事会报告”中“（二）主要控股公司及参股公司的经营情况及业绩”一节。

（十）利润分配预案

董事会建议200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千元
净利润	2,707,785
年初未分配利润	2,220,501
提取法定公积金	270,811
提取法定公益金	135,422
可供股东分配利润	4,522,053
资产负债表日后决议分配的现金股利	799,240
未分配利润	3,722,813

本公司董事会将在2004年度股东周年大会上，建议按一贯坚持的派息政策向股东派发现金股息外，同时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其中现金股利人民币7.992亿元（含税）或每股人民币0.26元（含税），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6股。上述建议方案将经2004年度股东周年大会批准后实施。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现金股利将以人民币计算和宣布。本公司的境内股东将获得派发人民币现金股利，而本公司的H股股东将获得派发港元现金股利。

（十一）其他披露事项

1、注册会计师关于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

关于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大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和
向控股股东及其所属企业提供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们接受委托，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审计了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贵公司”）2004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及2004年度利润表和

现金流量表，并于 2005 年 4 月 23 日签发了德师报(审)字(05)P0865 号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联合发布的《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 号的有关要求，我们将下列附表所载资料与贵公司 2004 年度财务会计资料、股东及董事会会议记录、管理层提供的有关对外担保的资料，及经审计的会计报表的相关内容进行了核对，没有发现存在重大不一致之处：

(i) 附表一：资金占用情况汇总表；及

(ii) 附表二：违规担保情况汇总表。

上述附表的编制及相关信息的对外披露是贵公司的责任。除在公司 2004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中所执行的对关联方交易及对外担保的相关审计程序，以及上述的核对程序外，我们并未对附件一及二所载资料执行额外的审计或其它程序。

本说明仅作为贵公司呈报与中国证监会以了解贵公司大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和向控股股东及所属企业提供担保情况之用，未经本所书面同意，不得作其他用途或分发与其他人士。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2005 年 4 月 23 日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资金占用情况汇总表
截至 2004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金额单位：万元

公司 代码	公司简称	资金占 用方	资金占用方 与上市公司 的关系	资金占用期 末余额截止 时点	资金占用期 初余额截止 时点	相对应的会计报表科 目		资金占用期末时点		资金占用期初时点		资金占用借方累计发 生金额（万元）		资金占用贷方累计 发生金额（万元）		占用方式	占用 原因
								金额（万元）		金额（万元）		金额（万元）		金额（万元）			
600188	兖州煤业	兖矿集团	控股股东	2004-12-31	2003-12-31	其他应 收款		29,817		注 1		注 1		注 1		工程款	注 1
600188	兖州煤业	兖矿集团	控股股东	2004-12-31	2003-12-31	其他应 收款		3,512		1,666		42,434		40,588		销售及关联交 易	注 2
600188	兖州煤业	兖矿集团	控股股东	2004-12-31	2003-12-31		应收帐款		711		1,014		56,264		56,567	销售	注 3
600188	兖州煤业	兖矿集团	控股股东	2004-12-31	2003-12-31		应收票据		842		4,330		2,500		5,988	销售	注 3
600188	兖州煤业	兖矿集团	控股股东	2004-12-31	2003-12-31		预付帐款		334		320		1,160		1,146	采购	注 4
600188	兖州煤业	兖矿集团	控股股东	2004-12-31	2003-12-31		长期投资		57,400		-		57,400		-	预付投资款	注 5
	小计							33,329	59,287	1,666	5,664	42,434	117,324	40,588	63,701		

注1：本年度公司通过在中国农业银行邹城市支行营业部兖矿专柜、中国建设银行兖州矿区专业支行兖矿专柜、中国银行邹城支行矿山分理处兖矿专柜下分别设立的账户结算了公司的部分货币资金，公司拥有该等账户的控制权并可自由支配其中的货币资金。年末货币资金余额人民币29,817万元，公司用于预付兖矿荷泽能化有限公司的工程建设款。

注2：余额系关联交易未结清余额。

注3：余额系公司向关联公司销售煤炭收入尚未收回的款项。

注4：余额系公司预付的物资采购款。

注5：余额系公司预付母公司用于收购兖矿荷泽能化有限公司股权的款项。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违规担保情况汇总表
截至 2004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公司代码	公司简称	担保人(上市公司/上市公司子公司)	被担保对象名称	被担保对象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担保金额(万元)	担保开始日	担保结束日	目前是否仍存在担保责任	备注	担保方式
600188	兖州煤业									
					无					
	小计									

于 200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向控股股东及其所属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

2、独立董事对公司累计和当期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

依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号)要求，本人就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及其子公司有关对外担保问题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根据公司会计师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关于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大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和向控股股东及其所属企业提供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请见附件)以及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4 年度业绩审计报告：

(1) 报告期内，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向控股股东及其所属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

(2) 报告期内，公司 2003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对章程进行了修改，增加了公司对外担保内控制度条款，对担保对象和范围、担保审查和决议权限、担保行为管理予以明确和界定。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号)、《关于上市公司为他人提供担保有关问题的通知》(证监公司字(61)号)相关规定。

独立董事：范维唐 崔建民 王小军 王全喜
2005 年 4 月 25 日

八、监事会报告

在本报告期内，全体监事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认真履行监督职能，维护公司利益，维护股东权益，遵照诚信原则谨慎地、积极努力地开展工作。在报告年度内监事会共召开会议 2 次，独立地开展了以下工作：

1、2004 年 2 月 10 日至 3 月 10 日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和有关法律法规之规定，对公司 2003 年年度财务报告进行了全面审查并提出了合理化建议和整改意见。

2、2004 年 4 月 16 日上午 8 点在公司总部综合二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审议通过监事会报告书，审议通过 2003 年年报，审议通过 2003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审议通过 200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及 2004 年度利润分配政策，审议通过《2003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减值准备董事会决议》。

3、2004 年 7 月 13 日至 7 月 29 日，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和有关法律法规之规定，对公司 2004 年上半年度财务报告进行了全面审查并提出了合理化建议和整改意见。

4、2004 年 8 月 20 日在公司总部召开会议，审议通过《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4 年半年度报告》；审议通过《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及使用制度》。

公司监事会对以下事项发表独立意见：

1、2004 年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年度内，通过列席董事会会议，依照国家有关规定，对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召开的程序、决议事项、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高级管理人员职责的履行情况和公司管理制度等进行检查和监督，未发现违反法律、法规和违背公司章程的行为，未发现董事、经理执行公司职务时有违法、违规行为。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 2004 年度工作能够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范运作，工作认真负责，决策程序规范有序，公司建立并进一步完善了内部控制制度，全面地完成了各项经营指标。

2、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财务制度和状况进行了监督和检查，认为公司与控股股东按照“五分开”的原则，建立独立的财务帐册，配备独立的财务人员等。报告期内，公司核数师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财务报告等有关资料。监事会认为，公司财务报告内容准确、真实、客观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各项费用支出及各项提取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并正确遵守了《企业会计准则》及《企业会计制度》的有关规定。

3、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和母公司及其附属各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公平、公正、合法，没有损害上市公司的利益。

4、收购出售资产公允情况

本公司于 2004 年 10 月与澳大利亚南田煤矿有限公司的资产接管人、清算代理人签署了《南田煤矿资产销售协议》，收购了南田煤矿有限公司下属南田煤矿的所有资产，协议总价款为 3200 万澳元。

公司 2004 年 12 月 24 日完成了南田煤矿的资产交割。本次交易事项定价客观公允、协议内容公平合理，没有违反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没有损害股东权益和上市公司利益。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董事会对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说明客观真实，募集资金使用合理规范，实际投入项目和承诺投入项目一致。

监事会主席

孟宪昌

中国 · 邹城，2005 年 4 月 25 日

九、重要事项

（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为提高自有资金使用效率，经董事会会议批准，公司 2004 年 12 月 13 日与中国银行济宁分行、山东信佳实业有限公司（“山东信佳”）、联大集团有限公司（“联大集团”）签署了《委托贷款合同》，通过中国银行济宁分行向山东信佳提供人民币 6.4 亿元的委托贷款，由联大集团承担连带保证责任。贷款利率为年率 7%，贷款期限为 2004 年 12 月 20 日至 2005 年 1 月 19 日。

为规避风险，确保委托贷款本金及收益的安全，经公司申请，山东省高级人民法院冻结了联大集团所持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89 亿股股权（“华夏银行股权”）。

由于山东信佳未能按期偿还公司委托贷款本金及利息，公司已于 2005 年 1 月 22 日向山东省高级人民法院提出执行申请，山东省高级人民法院于 2005 年 3 月 28 日下发裁定书，依法拍卖已冻结的联大集团所持华夏银行股权，以收回公司委托贷款本金、利息、罚息及发生的相关费用。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山东省高级人民法院尚未完成拍卖程序，公司尚未收回委托贷款本金、利息、罚息及发生的相关费用。

有关上述委托贷款事项请参见公司 2004 年 12 月 28 日刊登于境内《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2004 年 12 月 29 日刊登于香港《文汇报》、《南华早报》及 2005 年 1 月 20 日刊登于境内《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香港《文汇报》、《南华早报》公告。

除上述披露外，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其他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报告期内收购及出售资产、吸收合并事项

本公司于 2004 年 10 月与澳大利亚南田煤矿有限公司的资产接管人、清算代理人签署了《南田煤矿资产销售协议》，收购南田煤矿有限公司下属南田煤矿的所有资产，协议总价款为澳元 3200 万元。

公司 2004 年 12 月 24 日完成了南田煤矿的资产交割，成为第一家成功收购境外煤矿的中国煤矿公司，将南田煤矿更名为澳思达煤矿。

澳思达煤矿位于澳大利亚新南威尔士州猎人谷矿区，煤炭品种主要是硬焦煤和半软焦煤，按照澳大利亚煤炭资源储量评估标准，拥有有效可采储量约 4100 万吨（储量资料来源于煤矿资产出售方提供的出售资产信息备忘录）。收购澳思达煤矿有利于提高本公司盈利能力。

（三）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本公司的关联交易主要是与母公司（包括其附属公司）之间相互提供材料和服务供应发生的持续性关联交易以及资产购买交易。

1、报告期内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发生的持续性关联交易

（1）材料和服务供应持续性关联交易

该交易的关联方为本公司的母公司。公司上市重组时把原物业管理、后勤服务等职能留在了母公司，公司只保留了与煤炭生产经营业务有关的资产。为保障公司职工正常的生活和生产秩序，依据上述协议，公司的职工住房、医疗、供暖、供水、供电和工程施工等后勤服务职能需由母公司向本公司提供；母公司所需要的生活用煤和生产用煤及部分材料供应等服务需由公司向母公司提

供。该等关联交易是必要的和具有持续性的。

公司与母公司通过《材料和服务供应协议》及《〈材料和服务供应协议〉补充协议》、《〈材料和服务供应协议〉补充协议二》等协议确定有关的交易内容。价格确定方式有：国家规定的价格；若无国家规定的价格则采用市场价格；若无国家定价、市场价格则按实际成本价格。依据协议母公司向公司提供的材料和公司向对方提供的材料均采用市场定价原则；母公司向公司提供的服务和公司向对方提供的服务均采用协议方式确立价格，供应的费用可一次性或分期支付。

2004年公司向母公司销售煤炭及提供材料供应等服务并收取的费用总额为902,888千元；母公司向公司提供的维修保养、工程施工等服务并收取的费用总额为1,212,727千元。

2004年公司与母公司材料和服务供应持续性关联交易情况如下表：

	2004年		2003年		关联交易 额增减 (+、-) (%)
	金额 (千元)	占主营业 务收入 的比例 (%)	金额 (千元)	占主营业 务收入 的比例 (%)	
公司向母公司提供服务及材料	902,888	7.4	731,695	8.5	23.4
母公司向公司提供服务及材料	1,212,727	9.9	1,517,564	17.5	-20.1

2004年公司向母公司提供服务及材料对公司利润的影响如下：

	主营业务收入(千元)	主营业务成本(千元)	毛利(千元)
向母公司提供煤炭及服务	523,015	217,417	305,598

(2) 根据公司与母公司签订的协议，母公司统一管理公司的退休统筹基金及医疗保险金。退休统筹基金由母公司汇总后统一上缴给退休统筹基金单位。2004年公司支付上述费用合计535,648千元。

2、资产购买交易包括：(1) 根据《济三矿项目收购协议》，公司于2004年向母公司支付济宁三号煤矿采矿权价款13,248千元。(2) 铁路资产2004年度运量3,013万吨。公司依据《铁路资产收购协议》向母公司支付了40,000千元。

3、公司与母公司的债权债务往来主要是双方相互提供材料和服务供应及收购资产等原因形成。

2004年公司与母公司债权债务往来发生额及余额情况如下表：

关联方	向关联方提供资金		关联方向公司提供资金	
	发生额 (千元)	余额 (千元)	发生额 (千元)	余额 (千元)
兖矿集团有限公司(控股股东)	1,895,750	926,158	1,973,103	192,538

有关公司关联交易详情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47。

(四) 重大合同及履行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发生为公司带来利润达到当年利润总额10%以上(含10%)的托管、承包、租赁其他公司资产或其他公司托管、承包、租赁公司资产的事项。

2、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担保事项，公司未对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

3、除上述“(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所披露的《委托贷款合同》之外，

报告期内公司未与他人签署现金资产管理事项的重大合同。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委托贷款事项如下表：

序号	委托银行	借款人	委托贷款金额 (亿元)	贷款期限	年利率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是否计提减值准备	本金是否收回	利息收益 (千元)
1	中国银行 济宁分行	山东创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000	2003年4月7日至 2004年4月7日	6%	是	否	是	1,800
2	中国银行 济宁分行	山东信佳实业有限公司	2.000	2004年4月1日至 2004年6月25日	7%	是	否	是	11,868
3	中国银行 济宁分行	山东创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000	2004年4月9日至 2004年6月28日	6%	是	否	是	1,333
4	中国银行 济宁分行	山东创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500	2004年7月5日至 2004年12月20日	6%	是	否	是	2,150
5	中国工商银行 临沂分行	山东翔龙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1.600	2004年9月22日至 2005年9月22日	5.31%	是	否	否	4,248
6	兴业银行 济南分行	山东水泥厂	0.500	2004年9月30日至 2005年9月20日	5.05%	是	否	否	427
7	中国银行 济宁分行	山东信佳实业有限公司	6.400	2004年12月20日至 2005年1月19日	7%	是	否	否	0

除上述委托贷款外，公司目前无其他委托贷款计划。

4、其他重大合同：除“九、重要事项”中“（八）增发股份”一节所披露的《配售及承销协议》及上述披露外，本报告期内公司概无签订任何其他重大合同。

（五）持股5%以上股东承诺事项

允许公司会计师查看会计记录

根据香港联交所要求，公司核数师应于每年度对公司与母公司发生的日常材料和服务供应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进行确认，并向公司董事会提交专项函件。母公司于2003年5月13日承诺，在公司核数师对上述日常材料和服务供应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进行确认时，允许其察看母公司适当的会计报表和会计记录。报告期内，母公司已依照承诺，履行了相关义务。

巨野煤田煤炭资源开发

根据公司上市时与兖矿集团有限公司（“母公司”）签署的《重组协议》及《不竞争承诺函》，“母公司有义务将任何收购、合并、发展、兴建或用其它方式经营有可能对公司构成竞争的煤矿的所有机会通知公司，并按公司同意的条件进行。”

公司1998年3月24日刊发的综合售股招股说明书，披露了母公司代替公

司办理巨野煤田资源开发的相关安排：母公司承诺，若母公司签订与或可能与公司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业务的确定性协议，协议项下的权利与责任将由公司承担；若合作开发巨野煤田的项目与或可能与公司业务有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母公司将代表本公司以及在咨询本公司的前提下，继续商讨合营项目条款。

依据上述承诺，公司与母公司进一步商定，由母公司开展巨野煤田赵楼矿井、万福矿井开发的前期工作，包括办理矿井立项审批、申请探矿权、矿井施工前的准备工作。

为落实相关上述承诺，母公司于 2002 年 10 月出资人民币 5.74 亿元设立了兖矿菏泽能化有限公司（“菏泽公司”），母公司控股 95.67%。菏泽公司作为赵楼矿井开发建设主体，并基本完成了矿井建设施工准备工作。母公司已经获得赵楼矿井、万福矿井的探矿权。

为获得赵楼矿井煤炭资源、增强公司盈利能力，公司拟收购母公司持有的菏泽公司 95.67% 股权，并于报告期内向母公司支付了人民币 5.74 亿元股权转让预付款。公司董事会会议已安排收购菏泽公司股权的相关工作，将对菏泽公司股权进行审计、评估。最终的股权收购价格将以人民币 5.74 亿元为基础，按菏泽公司经审计、评估确认的财务指标为依据进行调整。

（六）聘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2004 年度，德勤·关黄陈方会计师行（香港执业会计师）、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中国（香港除外）注册会计师）分别担任本公司境外、境内会计师。本公司拟于 2004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上建议续聘德勤·关黄陈方会计师行及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本公司 2005 年度境外及境内会计师。

公司支付给会计师的报酬经股东周年大会批准，授权董事会决定并支付。公司承担会计师现场审计的食宿费用，不承担差旅费等其它费用。

公司 2004 年度、2003 年度支付会计师报酬如下表所示：

项 目	2004 年度	2003 年度
财务审计费用	500 万港元	500 万港元

2005 年度公司董事会拟支付德勤·关黄陈方会计师行和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财务审计费 500 万港元，其他服务费用根据实际情况合理支付。

公司董事会认为除常年财务审计费用外，公司支付给会计师的其他服务费用不影响会计师的审计独立性意见。

德勤·关黄陈方会计师行、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连续八年担任公司核数师。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未出现同一签字注册会计师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超过 5 年的情况。

（七）中国证监会济南证管办对公司检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公司董事会及董事没有受到中国证监会稽查、行政处罚及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的情形。

（八）增发股份

经公司 2004 年 6 月 25 日召开的 2003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授权及 2004 年 7 月 7 日召开的董事会会议批准，公司于 2004 年 7 月 7 日与法国巴黎百富勤融资有限公司签署《配售及承销协议》，以 8.30 港元 / 股的价格配售 2.04 亿股每股

面值人民币 1.00 元的新 H 股, 募集资金净额港币 1, 656, 335, 800 元 (折合人民币 1, 756, 875, 383 元)。募集资金用于投资山东省和陕西省的两个新煤矿项目和陕西省的甲醇项目。

增发 H 股股份于 2004 年 7 月 15 日在香港联交所上市流通, 公司总股本由原来的 28.7 亿股增至 30.74 亿股, 流通股本占总股本的比重由原来的 41.81% 增至 45.67%。增发 H 股前后, 公司股本结构变化请参见本报告“三、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一节的股份变动情况表。

有关增发 H 股详情载于 2004 年 7 月 8 日和 7 月 9 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香港《文汇报》、《南华早报》。

(九) 修订公司章程

经 2004 年 6 月 25 日召开的 2003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批准, 公司根据境内外监管机构规定的新要求和公司日常经营运作的需要, 对章程进行修订。有关本次章程修订详情已于 2004 年 4 月 19 日寄发予公司股东, 并刊载于境内《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香港《文汇报》、《南华早报》。

增发 H 股后, 公司董事会根据 2003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授权, 对章程做出修订, 以反映公司增发 H 股后股本结构的变化。有关本次章程修订详情刊载于 2004 年 7 月 8 日的境内《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香港《文汇报》、《南华早报》。

十、财务报告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4年12月31日止年度审计报告

德师报(审)字(05)第P0865号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贵公司2004年12月31日的公司及合并的资产负债表及该年度的公司及合并的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这些会计报表的编制是贵公司管理当局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这些会计报表发表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合理确信会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审计工作包括在抽查的基础上检查支持会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证据，评价管理当局在编制会计报表时采用的会计政策和作出的重大会计估计，以及评价会计报表的整体反映。我们相信，我们的审计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我们认为，第34页至69页的上述会计报表符合国家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制度》的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04年12月31日的公司及合并的财务状况及该年度公司及合并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上海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05年4月25日

资产负债表
2004年12月31日

	附注	合并年末数 人民币元	合并年初数 人民币元	公司年末数 人民币元	公司年初数 人民币元
资产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	5,278,468,720	2,041,293,313	5,003,516,578	2,039,188,498
短期投资	6	850,000,000	100,000,000	850,000,000	100,000,000
应收票据	7	898,465,509	700,388,322	897,865,509	699,788,322
应收股利		-	-	350,456	-
应收账款	8	340,848,078	592,472,845	340,848,078	592,338,155
其他应收款	9	432,247,118	110,087,471	401,278,358	104,440,688
预付账款	11	60,049,058	73,985,140	66,218,808	72,892,465
应收补贴款		-	275,624,031	-	275,624,031
存货	12	485,428,372	502,028,543	474,377,994	496,630,233
待摊费用	13	56,644,671	94,646,431	55,863,146	94,646,431
流动资产合计		8,402,151,526	4,490,526,096	8,090,318,927	4,475,548,823
长期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	14/48(1)	646,226,054	43,059,196	1,618,135,335	47,651,692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原值	15	15,024,982,743	14,899,151,764	14,813,883,039	14,879,833,312
减：累计折旧	15	6,773,521,923	6,368,525,737	6,766,087,913	6,362,240,000
固定资产净值	15	8,251,460,820	8,530,626,027	8,047,795,126	8,517,593,312
工程物资	16	1,993,287	1,721,281	1,993,287	1,721,281
在建工程	17	84,512,193	84,026,862	81,594,857	84,026,862
固定资产合计		8,337,966,300	8,616,374,170	8,131,383,270	8,603,341,455
无形资产	18	827,575,090	788,638,696	794,940,709	788,638,696
资产总计		18,213,918,970	13,938,598,158	18,634,778,241	13,915,180,666

续

	附注	合并年末数 人民币元	合并年初数 人民币元	公司年末数 人民币元	公司年初数 人民币元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					
流动负债					
应付账款	19	515,892,192	454,719,215	515,892,192	454,882,230
预收账款	20	458,038,528	664,829,863	458,022,488	664,132,172
应付工资		80,241,534	70,633,118	80,223,075	70,633,118
应交税金	21	784,731,685	326,377,720	784,396,963	325,566,923
其他应付款	22	616,637,336	616,930,523	1,065,538,997	598,597,605
预计负债	23	(103,406,734)	85,022,022	(103,406,734)	85,022,022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24/25	218,732,157	213,247,800	218,732,157	213,247,800
流动负债合计		<u>2,570,866,698</u>	<u>2,431,760,261</u>	<u>3,019,399,138</u>	<u>2,412,081,870</u>
长期负债					
长期借款	24	200,000,000	400,000,000	200,000,000	400,000,000
长期应付款	25	162,908,540	79,487,360	162,908,540	79,487,360
长期负债合计		<u>362,908,540</u>	<u>479,487,360</u>	<u>362,908,540</u>	<u>479,487,360</u>
负债合计		<u>2,933,775,238</u>	<u>2,911,247,621</u>	<u>3,382,307,678</u>	<u>2,891,569,230</u>
少数股东权益		<u>27,673,169</u>	<u>3,739,101</u>	-	-
股东权益					
股本	26	3,074,000,000	2,870,000,000	3,074,000,000	2,870,000,000
资本公积	27	6,501,949,387	4,714,195,106	6,501,949,387	4,714,195,106
盈余公积	28	1,154,468,484	748,235,658	1,154,151,900	747,984,174
其中：公益金		384,875,592	249,453,800	384,717,300	249,328,058
资产负债表日后决议分配的现金股利	29	799,240,000	470,680,000	799,240,000	470,680,000
未分配利润	30	3,722,812,692	2,220,500,672	3,723,129,276	2,220,752,156
股东权益合计		<u>15,252,470,563</u>	<u>11,023,611,436</u>	<u>15,252,470,563</u>	<u>11,023,611,436</u>
负债及股东权益总计		<u>18,213,918,970</u>	<u>13,938,598,158</u>	<u>18,634,778,241</u>	<u>13,915,180,666</u>

附注为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 34 页至第 69 页的会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王 信

企业负责人

吴玉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张宝才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利润表
于 200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项目	附注	合并本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合并上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公司本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公司上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主营业务收入	31	12,209,163,529	8,665,232,204	12,209,163,529	8,665,232,204
减：主营业务成本	32	5,086,472,309	4,014,696,200	5,087,919,186	4,014,947,339
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33	231,340,630	124,018,200	231,340,630	124,018,200
主营业务利润		6,891,350,590	4,526,517,804	6,889,903,713	4,526,266,665
加：其他业务利润	34	39,031,783	43,020,336	37,812,551	39,238,342
减：营业费用	35	1,473,128,158	1,659,074,791	1,477,900,400	1,658,240,768
管理费用		1,298,030,947	1,188,613,205	1,291,676,868	1,187,450,984
财务费用	36	(44,159,594)	41,370,419	(43,365,374)	41,388,488
营业利润		4,203,382,862	1,680,479,725	4,201,504,370	1,678,424,767
加：投资收益	37/48(2)	25,174,956	10,416,971	25,556,243	10,991,229
补贴收入	38	-	8,194,472	-	8,194,472
营业外收入	39	11,936,922	17,341,590	11,605,824	17,208,821
减：营业外支出	40	125,671,496	22,770,468	125,622,993	22,570,524
利润总额		4,114,823,244	1,693,662,290	4,113,043,444	1,692,248,765
减：所得税	41	1,406,785,722	587,775,571	1,405,258,598	586,884,118
少数股东损益		252,676	522,072	-	-
净利润		2,707,784,846	1,105,364,647	2,707,784,846	1,105,364,647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30	2,220,500,672	1,751,708,336	2,220,752,156	1,751,872,206
可供分配的利润		4,928,285,518	2,857,072,983	4,928,537,002	2,857,236,853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0	270,811,034	110,580,272	270,778,484	110,536,465
提取法定公益金	30	135,421,792	55,312,039	135,389,242	55,268,232
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		4,522,052,692	2,691,180,672	4,522,369,276	2,691,432,156
减：资产负债表日后决议 分配的现金股利	29	799,240,000	470,680,000	799,240,000	470,680,000
未分配利润		3,722,812,692	2,220,500,672	3,723,129,276	2,220,752,156

附注为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现金流量表

截至 200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附注	合并本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合并上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公司本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公司上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3,189,914,376	9,384,648,816	13,188,950,880	9,364,599,916
收到的税费返还		275,624,031	66,971,847	275,624,031	66,971,847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2	814,026,402	891,392,452	817,320,029	887,375,392
现金流入小计		14,279,564,809	10,343,013,115	14,281,894,940	10,318,947,15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039,788,508	2,502,187,312	3,054,325,824	2,484,814,42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702,043,503	1,505,769,853	1,700,453,371	1,505,483,554
支付的各项税费		2,030,649,428	923,678,945	2,029,066,507	921,249,924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3	3,080,837,523	2,663,316,624	3,088,729,670	2,661,116,906
现金流出小计		9,853,318,962	7,594,952,734	9,872,575,372	7,572,664,8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26,245,847	2,748,060,381	4,409,319,568	2,746,282,34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600,000,000	88,702,100	600,000,000	88,702,100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26,291,107	10,416,971	26,291,107	12,358,990
处置固定资产所收到的现金净额		17,008,924	34,398,163	16,967,165	34,398,163
银行保证金的减少		-	34,239,354	-	34,239,354
现金流入小计		643,300,031	167,756,588	643,258,272	169,698,607
购建固定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783,022,445	1,357,857,178	779,522,963	1,357,849,378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1,954,283,009	100,000,000	2,350,282,380	100,000,000
购入子公司所支付的现金净额		-	11,185,513	-	11,691,884
购入南田煤矿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44	136,301,992	-	-	-
银行保证金的增加		44,209,988	-	7,355,552	-
现金流出小计		2,917,817,434	1,469,042,691	3,137,160,895	1,469,541,26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74,517,403)	(1,301,286,103)	(2,493,902,623)	(1,299,842,65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权益性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756,875,383	-	1,756,875,383	-
现金流入小计		1,756,875,383	-	1,756,875,383	-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200,000,000	600,000,000	200,000,000	600,000,000
购入济三矿所支付的现金		13,247,800	13,247,800	13,247,800	13,247,800
分配股利所支付的现金		470,680,000	298,480,000	470,680,000	298,480,000
子公司支付少数股东股利的现金		318,608	1,765,539	-	-
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31,392,000	53,682,000	31,392,000	53,682,000
现金流出小计		715,638,408	967,175,339	715,319,800	965,409,8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41,236,975	(967,175,339)	1,041,555,583	(965,409,800)
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	-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192,965,419	479,598,939	2,956,972,528	481,029,894

补充资料	附注	合并本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合并上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公司本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公司上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2,707,784,846	1,105,364,647	2,707,784,846	1,105,364,647
加：少数股东损益		252,676	522,072	-	-
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49,104,445	80,271,568	49,104,445	80,271,568
固定资产折旧		979,265,775	933,708,954	977,965,985	933,584,803
维简费的计提		234,878,898	259,673,766	234,878,898	259,673,766
安全生产费的计提		204,668,160	-	204,668,160	-
改革专项发展基金的计提		96,668,980	-	96,668,980	-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摊销		33,697,987	28,797,933	33,697,987	28,797,933
处置固定资产损失(减：收益)		104,597,336	(6,871,511)	104,585,195	(6,871,511)
待摊费用的减少		38,001,760	15,914,457	38,783,285	15,914,457
财务费用		31,392,000	53,682,000	31,392,000	53,682,000
投资收益		(25,174,956)	(10,416,971)	(25,556,243)	(10,991,229)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16,600,171	75,804,726	22,252,239	72,866,71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3,029,399)	(292,674,819)	(9,104,537)	(304,976,02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42,462,832)	504,283,559	(57,801,672)	518,965,22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26,245,847	2,748,060,381	4,409,319,568	2,746,282,34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45/48(3)	5,216,737,490	2,023,772,071	4,978,639,784	2,021,667,256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023,772,071	1,544,173,132	2,021,667,256	1,540,637,36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192,965,419	479,598,939	2,956,972,528	481,029,894

附注为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1. 概况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为一家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国”)成立的中外合资股份有限公司，系由兖矿集团有限公司(“兖矿集团”)发起重组而成。公司成立于1997年9月25日，并于1997年10月1日正式开始运作。公司发行的A股、H股及美国存托股分别在中国上海、香港及美国纽约上市。公司主要从事煤炭采选、销售及煤炭运输服务。

本年公司增发了20,400万股H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公司增发新股后总股本为人民币307,400万元，其中国有法人股为人民币167,000万元，占总股本的54.33%；境外募集H股及美国存托股为人民币122,400万元，占总股本的39.82%；境内社会募集A股为人民币18,000万元，占总股本的5.85%。增发新股后的公司股本概况详见附注26。

2.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会计制度及准则

公司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制度》及其补充规定。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公司采用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

会计年度

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记账本位币

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外币业务折算

发生外币业务时，外币金额按业务发生当时的市场汇价中间价(以下简称“市场汇价”)折算为人民币入账。外币账户的期末外币金额按期末市场汇价折算为人民币金额。外币汇兑损益除与购建固定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损益，在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计入资产成本外，其余计入当期的财务费用。

现金等价物

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2.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坏账核算

(1) 坏账确认的标准

因债务人破产，依照法律程序清偿后，确定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
因债务人死亡，既无遗产可供清偿，又无义务承担人，确定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
因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偿债义务，并且具有明显特征表明无法收回或收回的可能性不大的应收款项。

(2) 坏账损失的核算方法

采用备抵法，按年末应收款项余额之可收回性计提。公司根据以往的经验、债务单位的实际财务状况和现金流量情况以及其他相关信息，先对大额应收款项、应收关联方款项及长期使用之包装物押金进行个别分析以确认应计提的坏账准备，然后再对剩余应收款项按账龄分析法计提一般坏账准备。一般坏账准备的计提比例如下：

<u>账龄</u>	<u>计提比例</u>
	%
1 年以内(含 1 年)	4
1-2 年	30
2-3 年	50
3 年以上	100

存货

存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使用状态所发生的支出。存货主要分为原材料、在产品和产成品等。

存货发出时，按照实际成本进行核算，其中原材料按移动平均法确定其实际成本，产成品按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实际成本。

存货跌价准备

期末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金后的金额。

2.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短期投资

取得时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初始投资成本，是指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全部价款，包括税金、手续费等相关费用。但实际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已宣告而尚未领取的现金股利，或已到期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应收项目单独核算。

短期投资的现金股利或利息于实际收到时，冲减投资的账面价值，但收到的已记入应收项目的现金股利或利息除外。

短期投资期末以成本与市价孰低计价，采用按单项投资计算并确定计提的跌价损失准备。

处置短期投资时，按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确认当期投资损益。

委托贷款

公司按规定委托金融机构向其他单位贷出的款项以实际委托的贷款金额入账。按期根据委托贷款协议规定的利率计提应收利息，计入损益；按期计提的利息到付息期不能收回的，停止计提利息，并冲回原已计提的利息。期末按委托贷款本金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量，对可回收金额低于委托贷款本金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

可收回金额的确定

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的销售净价与预期从该资产的持续使用和使用寿命结束时的处置中形成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中的较高者。其中，销售净价是指资产的销售价格减去处置资产所发生的相关税费后的余额。

长期投资

(1)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

取得时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

公司对被投资单位无控制、无共同控制且无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企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当期投资收益仅限于所获得的被投资单位在接受投资后产生的累积净利润的分配额，所获得的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超过上述数额的部分，作为初始投资成本的收回，冲减投资的账面价值；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当期投资损益为按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当年实现的净利润或发生的净亏损的份额。在确认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投资账面价值减记至零为限；如果被投资单位以后各期实现净利润，在收益分享额超过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以后，按超过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的金额，恢复投资的账面价值。

2.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长期投资 - 续

(1)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 - 续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初始投资成本与享有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份额之间的差额为长期股权投资差额。初始投资成本大于应享有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份额的差额，借记长期股权投资—股权投资差额，并按一定期限平均摊销，计入损益。合同规定了投资期限的，按投资期限摊销。合同没有规定投资期限的，按不超过 10 年的期限摊销；初始成本低于应享有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的份额的差额，在财会[2003]10 号文发布之前产生的，贷记长期股权投资—股权投资差额，并按一定期限平均摊销，计入损益。合同规定了投资期限的，按投资期限摊销。合同没有规定投资期限的，按不低于 10 年的期限摊销；在财会[2003]10 号文发布之后产生的，贷记资本公积—股权投资准备。

(2)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由于市价持续下跌或被投资单位经营状况变化等原因导致该项长期投资可回收金额低于长期投资账面价值，应将可收回金额低于长期投资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及折旧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年，单位价值较高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以取得时的实际成本或重组时评估值计价。除永久持有的土地不计折旧，矿井建筑物折旧采用产量法，按其设计的估计生产量计提折旧外，其他固定资产均从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直线法提取折旧。估计残值为原值的 3%。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u>类别</u>	<u>折旧年限</u>	<u>年折旧率</u>
房屋建筑物	15 至 30 年	3.23-6.47%
地面建筑物	15 至 25 年	3.88-6.47%
码头建筑物	40 年	2.43%
机器设备	5 至 15 年	6.47-19.40%
运输设备(注)	6 至 18 年	5.39-16.17%

注：除子公司山东兖煤航运有限公司船舶的折旧年限为 18 年，其余运输设备的折旧年限均为 6 至 9 年。

矿井建筑物按产量法计提折旧，计提标准为原煤产量每吨人民币 2.5 元。

土地类固定资产仅指澳斯达公司拥有的澳大利亚南田煤矿的土地，由于拥有永久所有权，所以不计提折旧。

2.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期末，公司按固定资产的减值迹象判断是否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当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则按其差额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工程支出核算。

实际工程支出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专门借款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应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不计提折旧。

对长期停建并且预计在未来3年内不会重新开工的在建工程；所建项目无论在性能上，还是在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给企业带来的经济利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的在建工程；或其他有证据表明已发生了减值的在建工程，按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按取得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重组时评估值入账。

土地使用权从取得土地使用权证起，按其可使用年限50年平均摊销。

采矿权从取得使用权之日起，按其估计可使用年限平均摊销。可使用年限是根据其已探明及推定总储量估计得出。

商誉指整体收购业务时，收购价与被收购单位净资产的差额。

商誉自首次确认之日起，按10年摊销，以后年度新增的同类商誉，在剩余年限内摊销。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期末，公司按无形资产的减值迹象判断是否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当无形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则按其差额提取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一)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二)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三)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因借款而发生的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和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购建固定资产的专门借款发生的借款费用，在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确定原则予以资本化，计入该项资产的成本。其他的借款费用，均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财务费用。

维简费

根据现行国家规定，公司按开采原煤量每吨人民币 6 元计提维持简单再生产费用(“维简费”)计入生产成本和其他流动负债，用于煤炭生产设备支出和煤矿井巷建筑设施更新支出，并在相关建筑设施投入使用时，将维简费从其他流动负债相应结转至资本公积。根据相关法规，该项资本公积只可用于煤矿未来开采业务发展。

安全生产费用

根据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和国家煤矿安全监察局财建[2004]119号文件关于印发《煤炭生产安全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规定，公司按开采原煤量每吨人民币8元计提安全生产费用计入生产成本和长期负债，用于煤炭生产设备和煤矿井巷建筑设施安全支出。在相关费用实际发生时，直接冲减长期应付款；对于形成固定资产的，应按实际成本结转累计折旧及长期应付款，该项固定资产在以后使用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收入确认

商品销售，在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重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并不再对该商品实施继续管理权和实际控制权，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相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

提供劳务，如提供的劳务合同在同一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在完成劳务时，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如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相关劳务收入，否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成本，如不能得到补偿则不确认收入。

利息收入，按让渡现金使用权的时间和适用利率计算确认。

补贴收入

补贴收入于实际收到时确认。

所得税

所得税按应付税款法核算。

计算所得税支出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会计所得额作出相应调整后得出。

2.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合并会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范围确定原则

合并会计报表合并了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及其所有子公司的年度会计报表。子公司是指公司通过直接或间接或直接加间接拥有其 50%以上权益性资本的被投资企业；或是公司通过其他方法对其经营活动能够实施控制的被投资企业。

2、合并所采用的会计方法

子公司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按照公司统一规定的会计政策厘定。

子公司在收购日后的经营成果已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中。

公司与子公司及子公司相互之间的所有重大账目及交易已于合并时冲销。

少数股东所占的权益和损益，作为单独项目列示于合并会计报表内。

3、外币会计报表折算

合并过程中，外币会计报表采用下列办法换算成人民币会计报表：

所有资产、负债类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的市场汇率折算；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的所有者权益按发生时的市场汇率折算；利润表所有项目及反映利润分配发生额的项目按合并会计报表的会计期间的平均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年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所有者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单独列示。

现金流量按平均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以“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单独列示。

年初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3. 税项

增值税

按煤炭产品销售收入的 13%和其他销售收入的 17%计算销项税，并按抵扣进项税后的余额缴纳。

2002 年 1 月 1 日以前，公司煤炭出口的出口退税计算方式为“先征后退”，从 2002 年 1 月 1 日起根据财税(2002)7 号文规定，公司煤炭出口退税计算方式变更为“免、抵、退”。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3]222 号文《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调整出口货物退税率的通知》，从 2004 年 1 月 1 日起，公司所有出口煤种的相关退税率为 11%。

3. 税项 - 续

营业税

营业税按相应收入的适用税率缴纳，其中煤炭运输服务收入的营业税按 3% 的税率缴纳。

资源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4]117 号文《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调整山东省枣庄市境内部分煤炭企业资源税税额的通知》，从 2004 年 1 月 1 日起，公司按实际销售的原煤吨数及洗煤产品领用原煤吨数之和乘以每吨人民币 2.4 元交纳资源税。

城市建设维护税和教育费附加

虽然公司已变更为中外合资股份有限公司，但是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发布的《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使用税收法律文件的批复》(国税函[2001]673 号)，公司继续依照适用于内资企业的税收法规缴纳各项税收。故公司仍按应纳增值税额及营业税额合计数的 7% 和 3% 分别缴纳城市建设维护税和教育费附加。

根据山东省地税局鲁地税发(2002)108 号《关于出口企业实行免抵退税办法后征收城市维护建设税和教育费附加有关问题的通知》，公司申报的免、抵税额亦应作为计征城市维护建设税和教育费附加的依据。

所得税

按 33% 缴纳国家所得税及地方所得税。

4. 本年度合并会计报表范围及控股子公司情况

公司拥有所有子公司的基本情况如下：

<u>子公司名称</u>	<u>注册资本/缴足资本</u>	<u>公司投资额 及所占权益比例</u>	<u>子公司投资额 及所占权益比例</u>	<u>经营范围</u>	<u>是否合并</u>
青岛保税区中兖贸易有限公司 ("中兖贸易")	人民币 210 万元	人民币 271 万元 52.38%	- -	保税区内：国际贸易、加工整理商品展示、区内企业之间贸易(国家规定专项审批的项目除外)、仓储	是
山东兖煤航运有限公司 ("兖煤航运")	人民币 550 万元	人民币 1,169 万元 92%	- -	鲁、苏、皖、浙、沪内河及长江中下游各港间货物运输；煤炭等销售	是
兖州煤业榆林能化有限公司 ("榆林能化")	人民币 80,000 万元	人民币 77,600 万元 97%	- -	50 万吨甲醇、20 万吨醋酸及其配套煤矿、电力工程项目筹建	是
兖州煤业澳大利亚有限公司 ("兖煤澳洲")	澳元 3,000 万元	澳元 3,000 万元 100%	- -	投资控股公司	是
澳斯达煤矿有限公司 ("澳斯达")	澳元 3,000 万元	- -	澳元 3,000 万元 100%	煤炭开采及销售	是

本年公司与山东创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中国华陆工程公司共同出资组建兖州煤业榆林能化有限公司("榆林能化")。公司投资人民币 77,600 万元，占投资总额 97%，该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80,000 万元，主要从事 50 万吨甲醇，20 万吨醋酸及其配套煤矿，电力工程项目筹建的前期准备工作。

本年公司投资 3,000 万澳元于澳大利亚成立兖州煤业澳大利亚有限公司("兖煤澳洲")，主要从事公司澳大利亚各投资项目的管理。

4. 本年度合并会计报表范围及控股子公司情况 – 续

本年兖煤澳洲投资 3,000 万澳元于澳大利亚成立澳斯达煤矿有限公司 (“澳斯达”), 主要从事煤炭开采及销售。

以下附注除附注 48 为公司会计报表之附注外, 其余均为合并报表附注。

5. 货币资金

	年末数			年初数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元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元
现金						
人民币	-	-	704,897	-	-	406,196
澳元	19,000	6.3762	121,148	-	-	-
银行存款						
人民币	-	-	2,249,701,801	-	-	1,253,549,388
美元	144,320,499	8.2765	1,194,468,610	87,703,457	8.2767	725,895,203
欧元	78,186	11.2627	880,585	78,107	10.3383	807,494
澳元	8,605,137	6.3762	54,868,075	-	-	-
港币	1,671,032,794	1.0637	1,777,477,583	56,663,540	1.0657	60,386,335
其他货币资金						
人民币	-	-	246,021	-	-	248,697
			<u>5,278,468,720</u>			<u>2,041,293,313</u>

6. 短期投资

	年末数			年初数		
	投资金额 人民币元	跌价准备 人民币元	账面价值 人民币元	投资金额 人民币元	跌价准备 人民币元	账面价值 人民币元
委托贷款						
山东信佳(注 1)	640,000,000	-	640,000,000	-	-	-
山东翔龙(注 2)	160,000,000	-	160,000,000	-	-	-
山东水泥厂(注 3)	50,000,000	-	50,000,000	-	-	-
山东创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	-	-	100,000,000	-	100,000,000
	<u>850,000,000</u>	<u>-</u>	<u>850,000,000</u>	<u>100,000,000</u>	<u>-</u>	<u>100,000,000</u>

注 1: 系公司委托中国银行济宁分行向山东信佳实业有限公司(“山东信佳”)提供人民币 640,000,000 元的借款, 借款年利率为 7%, 借款期限一个月, 上述借款发生的全部债务由联大集团有限公司(“联大集团”)以其持有华夏银行 1.7 亿法人股及其在西安国际高尔夫俱乐部有限公司的 66.7% 的股权作为借款质押物。该项委托贷款期后回收情况参见附注 50。

注 2: 系公司委托中国工商银行临沂分行向山东翔龙实业有限公司提供人民币 160,000,000 元的借款, 借款年利率为 5.31%, 借款期限为十二个月, 上述借款发生的全部债务由山东三维油脂集团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注 3: 系公司委托兴业银行济南分行向山东水泥厂有限公司提供人民币 50,000,000 元的借款, 借款年利率为 5.04%, 借款期限为十二个月。上述借款发生的全部债务由兴业银行济南分行提供担保。

7. 应收票据

	<u>年末数</u> 人民币元	<u>年初数</u> 人民币元
银行承兑汇票	838,465,509	700,388,322
商业承兑汇票	60,000,000	-
	<u>898,465,509</u>	<u>700,388,322</u>

应收票据余额中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欠款情况见附注 47。

8.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账龄分析如下：

账龄	年末数				年初数			
	金额 人民币元	比例(%)	坏账准备 人民币元	账面价值 人民币元	金额 人民币元	比例(%)	坏账准备 人民币元	账面价值 人民币元
1 年以内	353,366,220	75	14,470,095	338,896,125	491,927,103	71	19,334,770	472,592,333
1 至 2 年	2,788,505	1	836,552	1,951,953	114,886,911	17	34,466,073	80,420,838
2 至 3 年	31,127,732	7	31,127,732	-	78,919,348	11	39,459,674	39,459,674
3 年以上	80,265,930	17	80,265,930	-	7,366,106	1	7,366,106	-
合计	<u>467,548,387</u>	<u>100</u>	<u>126,700,309</u>	<u>340,848,078</u>	<u>693,099,468</u>	<u>100</u>	<u>100,626,623</u>	<u>592,472,845</u>

欠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u>前五名欠款总额</u> 人民币元	<u>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u> %
344,298,420	74

应收账款余额中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欠款情况见附注 47。

9.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账龄分析如下：

账龄	年末数				年初数			
	金额 人民币元	比例(%)	坏账准备 人民币元	账面价值 人民币元	金额 人民币元	比例(%)	坏账准备 人民币元	账面价值 人民币元
1 年以内	437,979,999	93	14,942,023	423,037,976	71,508,302	58	2,336,498	69,171,804
1 至 2 年	11,879,935	3	3,432,184	8,447,751	26,979,729	22	2,786,432	24,193,297
2 至 3 年	9,547,752	2	9,159,871	387,881	14,376,386	12	4,162,587	10,213,799
3 年以上	8,555,708	2	8,182,198	373,510	9,908,571	8	3,400,000	6,508,571
合计	<u>467,963,394</u>	<u>100</u>	<u>35,716,276</u>	<u>432,247,118</u>	<u>122,772,988</u>	<u>100</u>	<u>12,685,517</u>	<u>110,087,471</u>

9. 其他应收款 – 续

欠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u>前五名欠款总额</u> 人民币元	<u>占其他应收款总额比例</u> %
364,137,243	78

其他应收款余额中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欠款情况见附注 47。

10. 坏账准备

	<u>年初数</u> 人民币元	<u>本年计提数</u> 人民币元	<u>本年转回数</u> 人民币元	<u>本年其他转出数</u> 人民币元	<u>年末数</u> 人民币元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100,626,623	26,073,686	-	-	126,700,309
其他应收款	12,685,517	23,030,759	-	-	35,716,276
合计	<u>113,312,140</u>	<u>49,104,445</u>	<u>-</u>	<u>-</u>	<u>162,416,585</u>

11. 预付账款

预付账款账龄分析如下：

<u>账龄</u>	<u>年末数</u>		<u>年初数</u>	
	人民币元	%	人民币元	%
1年以内	48,658,293	81	53,175,910	72
1至2年	10,191,741	17	18,904,541	26
2至3年	1,199,024	2	1,904,689	2
合计	<u>60,049,058</u>	<u>100</u>	<u>73,985,140</u>	<u>100</u>

账龄超过 2 年的预付账款余额主要是当时为购置备件及材料的预付款项，由于与供应商就产品质量或结算价格存在分歧，故仍未与之结清余款，亦未将预付账款与相应应付款项冲销。

欠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u>前五名欠款总额</u> 人民币元	<u>占预付账款总额比例</u> %
37,382,708	62

预付账款余额中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欠款情况见附注 47。

12. 存货

	年末数			年初数		
	金额 人民币元	跌价准备 人民币元	账面价值 人民币元	金额 人民币元	跌价准备 人民币元	账面价值 人民币元
原材料	226,270,860	-	226,270,860	204,466,522	-	204,466,522
产成品	259,157,512	-	259,157,512	297,562,021	-	297,562,021
	<u>485,428,372</u>	<u>-</u>	<u>485,428,372</u>	<u>502,028,543</u>	<u>-</u>	<u>502,028,543</u>

13. 待摊费用

	年末数 人民币元	年初数 人民币元
港口运费	<u>56,644,671</u>	<u>94,646,431</u>

14. 长期股权投资

		年末数 人民币元	年初数 人民币元
其他股权投资	(1)	62,180,693	31,897,684
合并价差	(2)	10,045,361	11,161,512
预付投资款	(3)	574,000,000	-
		<u>646,226,054</u>	<u>43,059,196</u>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	-
长期股权投资净值		<u>646,226,054</u>	<u>43,059,196</u>

(1)其他股权投资

被投资公司名称	占被投资单位 注册资本比例	年末数 人民币元	年初数 人民币元
江苏连云港港口股份有限公司	1%	1,760,419	1,760,419
上海申能股份有限公司(注)	0.83%	60,420,274	30,137,265
		<u>62,180,693</u>	<u>31,897,684</u>

注： 2002 年公司以人民币 4.05 元/股的价格协议受让上海申能股份有限公司社会法人股 14,882,600 股，共计人民币 60,274,530 元。公司已于 2002 年预付 50%的转让款，共计人民币 30,137,265 元。公司本年已办理完成股权过户手续并付清剩余款项及相关手续费。截至 200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持有的该公司法人股约占其总股本 0.83%。

14. 长期股权投资 – 续

(2) 合并价差

被投资公司名称	初始金额 人民币元	摊销期限	本年摊销 人民币元	摊余金额 人民币元	形成原因
兖煤航运	11,161,512	10 年	1,116,151	10,045,361	购买子公司

(3) 预付投资款

根据公司与兖矿集团签署的相关股权转让协议，公司以人民币 574,000,000 元购买兖矿菏泽能化有限公司 95.67% 的股权。截止 2004 年 12 月 31 日，该款项已全额支付，但由于上述交易尚待山东省国有资产管理委员会及公司股东大会的批准，至年末该项股权转让尚未完成。

15. 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土地(注 1) 人民币元	房屋建筑物 人民币元	矿井建筑物 人民币元	地面建筑物 人民币元	码头建筑物 人民币元	机器设备 人民币元	运输设备 人民币元	合计 人民币元
原值								
年初余额	-	2,082,464,801	3,908,554,834	870,381,181	250,230,769	7,461,700,147	325,820,032	14,899,151,764
本年购置	36,374,971	3,419,735	-	-	-	170,400,698	5,922,746	216,118,150
本年在建工程转入	-	76,541,020	-	7,189,611	-	690,072,033	30,969,817	804,772,481
本年减少	-	-	-	-	-	(862,056,543)	(33,003,109)	(895,059,652)
年末余额	36,374,971	2,162,425,556	3,908,554,834	877,570,792	250,230,769	7,460,116,335	329,709,486	15,024,982,743
累计折旧								
年初余额	-	827,379,904	1,412,513,207	256,799,917	-	3,692,845,454	178,987,255	6,368,525,737
本年计提额	-	97,878,380	97,866,208	54,498,058	6,068,096	693,886,489	29,068,544	979,265,775
本年转入数(注 2)	-	-	-	-	-	199,183,803	-	199,183,803
本年转出额	-	-	-	-	-	(748,503,084)	(24,950,308)	(773,453,392)
年末余额	-	925,258,284	1,510,379,415	311,297,975	6,068,096	3,837,412,662	183,105,491	6,773,521,923
净值								
年初余额	-	1,255,084,897	2,496,041,627	613,581,264	250,230,769	3,768,854,693	146,832,777	8,530,626,027
年末余额	36,374,971	1,237,167,272	2,398,175,419	566,272,817	244,162,673	3,622,703,673	146,603,995	8,251,460,820
其中：								
已提足折旧的固定资产 账面价值(注 3)	-	62,385,481	-	2,628,634	-	1,291,596,330	71,724,088	1,428,334,533

注 1：该项目为澳斯达拥有澳大利亚南田煤矿的土地，澳斯达公司拥有其所有权可永久使用。

注 2：该项目为公司按照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的规定以安全生产费用购入的用于保证生产安全的机器设备。

注 3：公司年末无出租、抵押的固定资产，年末公司已提足折旧的固定资产中包括以计提的安全生产费用购入的与安全生产相关的固定资产，按照财政部的规定，自购入之日起，一次全额计提折旧。详见附注 2。

16. 工程物资

类别	年末数 人民币元	年初数 人民币元
工程用材料	1,993,287	1,721,281

17. 在建工程

工程名称	年初余额 人民币元	本年增加额 人民币元	本年完工转出数 人民币元	年末余额 人民币元	预算数 人民币元	工程投入 占预算比例 %	资金来源
待安装设备	59,881,127	688,163,025	(692,908,897)	55,135,255	95,889,144	57.50	自筹资金
土建工程	6,922,926	94,156,020	(88,766,621)	12,312,325	14,427,253	85.34	自筹资金
其他	17,222,809	22,938,767	(23,096,963)	17,064,613	22,983,636	74.25	自筹资金
合计	84,026,862	805,257,812	(804,772,481)	84,512,193	133,300,033		

本年无资本化利息。

18. 无形资产

种类	原始金额 人民币元	年初余额 人民币元	本年增加额 人民币元	本年摊销额 人民币元	累计摊销额 人民币元	年末余额 人民币元	剩余摊销期
土地使用权	310,242,143	272,315,194	-	(6,227,897)	(44,154,846)	266,087,297	42年11个月
济三矿土地使用权	88,928,996	83,593,256	-	(1,778,580)	(7,114,320)	81,814,676	46年
济三矿采矿权	132,478,800	112,606,886	-	(6,623,940)	(26,495,854)	105,982,946	16年
运输处土地使用权	259,378,500	249,003,360	-	(5,187,570)	(15,562,710)	243,815,790	47年
商誉	120,000,000	71,120,000	40,000,000	(13,880,000)	(22,760,000)	97,240,000	7年
南田煤矿采矿权	32,634,381	-	32,634,381	-	-	32,634,381	20年
	943,662,820	788,638,696	72,634,381	(33,697,987)	(116,087,730)	827,575,090	

公司原有的土地使用权由兖矿集团投入，济三矿及铁路运输资产(“运输处”)的土地使用权及济三矿采矿权均为从兖矿集团按评估价购入。于2004年12月31日，公司尚未完成运输处土地使用权的过户变更手续。

其中，公司原有的土地使用权由中国地产咨询评估中心[97]中地资[总]字第032号，采用成本逼近法和基准地价系数修正法进行评估；济三矿的土地使用权由山东省地产估价事务所鲁地价[2000]第7号，采用成本逼近法和基准地价系数修正法进行评估；济三矿的采矿权由北京海地人资源咨询有限责任公司海地人评报字[2000]第11号总第24号采用贴现现金流量法进行评估；运输处的土地使用权由山东正源和信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2001]鲁正会评报字第10041号采用重置成本法进行评估。

商誉为公司购买铁路运输资产所支付的价款高于其净资产的部分。根据公司与兖矿集团签订的《铁路资产收购协议》，当运输处2002年运量达到2,500万吨时，公司需另行支付人民币4,000万元收购费用；当铁运处2003年运量达到2,800万吨时，公司需另行支付人民币4,000万元收购费用，当铁运处2004年运量达3,000万吨时，公司需另行支付人民币4,000万元收购费用，详见附注47(四)(b)。

19.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余额中欠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款项情况见附注 47。

20. 预收账款

预收账款余额中欠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款项情况见附注 47。

21. 应交税金

	<u>年末数</u> 人民币元	<u>年初数</u> 人民币元
所得税	529,020,219	114,903,415
增值税	107,018,240	97,297,037
城建税	32,468,286	50,940,509
其他	116,224,940	63,236,759
	<u>784,731,685</u>	<u>326,377,720</u>

22. 其他应付款

其他应付款余额中欠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款项情况见附注 47。

23. 预计负债

<u>种类</u>	<u>年初余额</u> 人民币元	<u>本年计提额</u> 人民币元	<u>本年支付额</u> 人民币元	<u>年末余额</u> 人民币元
土地塌陷、复原、 重整及环保费	85,022,022	313,171,864	(501,600,620)	(103,406,734)
	<u>85,022,022</u>	<u>313,171,864</u>	<u>(501,600,620)</u>	<u>(103,406,734)</u>

公司采矿会引起地下采矿场上土地的塌陷。通常情况，公司可于开采地下矿场前将居住于矿上土地的居民迁离该处，并于开采地下矿场后就土地塌陷造成的损失向居民作出赔偿。

预提土地塌陷、复原、重整及环保费由管理层按历史经验对未来可能产生的费用作出其最佳的估计并以采煤量的一定比例作出预提。然而，鉴于现在的开采活动对土地及地面的影响在将来才能显现出来，相关费用的估计将可能在以后期间予以调整。

24. 长期借款

借款单位	年末数 人民币元	年初数 人民币元	借款期限	年利率	借款条件
中国银行	400,000,000	600,000,000	96个月	5.76%	由兖矿集团进行担保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00,000,000	200,000,000			
一年后到期的长期借款	200,000,000	400,000,000			
	400,000,000	600,000,000			

公司为支付收购铁路运输资产款，于2002年1月4日，向中国银行山东省分行、中国银行济宁分行及中国银行邹城支行一次性贷款人民币12亿元，贷款期限为96个月，前2年为宽限期。根据借款协议，利息应每季支付一次，本金分六次偿还，每次偿还人民币2亿元，即从2004年8月25日至2008年8月25日，于每年8月25日偿还，最后一次于2010年1月4日偿还。

于2003年6月，公司提前偿还了长期借款人民币6亿元，根据借款协议，尚未偿还的本金，应分三次偿还，即从2004年8月25日至2006年8月25日，于每年8月25日偿还，每次偿还人民币2亿元。

25. 长期应付款

	年末数 人民币元	年初数 人民币元
应付济三矿采矿权价款(注1)	79,487,360	92,735,160
改革专项发展基金(注2)	96,668,980	-
安全生产费用(注3)	5,484,357	-
	181,640,697	92,735,160
减：一年内到期长期应付款	18,732,157	13,247,800
一年后到期长期应付款	162,908,540	79,487,360
	181,640,697	92,735,160

注1：该述款项为应付兖矿集团济三矿采矿权价款的剩余款项，详见附注47(四)(c)。

注2：根据山东省财政厅，山东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和山东省煤炭工业局联合规定，自2004年7月1日起按开采原煤量每吨5元计提改革专项发展资金以用于矿井建设等相关的支出。

注3：根据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的规定，自2004年5月1日起公司按开采原煤量每吨人民币8元计提安全生产费用以用于煤矿安全生产直接相关的支出。截至2004年12月31日共提取204,668,160元，已支用199,183,803元用于购入与安全生产相关的固定资产。公司预计在2005年末会全额支用上述年末余额。

26. 股本

2004年1月1日至2004年12月31日股本变动情况如下：

	<u>年初数(股)</u>	<u>本次变动增减(股)</u> 增发	<u>年末数(股)</u>
一、未上市流通股份			
1.发起人股份	1,670,000,000	-	1,670,000,000
—境内法人持有股份			
2.内部职工股	-	-	-
未上市流通股份合计	<u>1,670,000,000</u>	<u>-</u>	<u>1,670,000,000</u>
二、已上市流通股本			
1.人民币普通股	180,000,000	-	180,000,000
2.境外上市外资股	1,020,000,000	204,000,000	1,224,000,000
已上市流通股份合计	<u>1,200,000,000</u>	<u>204,000,000</u>	<u>1,404,000,000</u>
三、股份总数	<u><u>2,870,000,000</u></u>	<u><u>204,000,000</u></u>	<u><u>3,074,000,000</u></u>

公司本年以每股 8.30 元港币(约合每股 8.80 元人民币)增发 H 股 204,000,000 股,共募集资金 1,756,875,383 元,产生资本溢价人民币 1,552,875,383 元。

上述股本的投入除 H 股增发外均已经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原名沪江德勤会计师事务所)德师报(验)字第 588 号、德师报(验)字 98 第 439 号、德师报(验)字(01)第 006 号、德师报(验)字(01)第 040 号和德师报(验)字(04)第 037 号验证。

2003 年 1 月 1 日至 200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股份无变动。

上述股份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 元。

27. 资本公积

2004 年 1 月 1 日至 2004 年 12 月 31 日资本公积变动情况如下：

	<u>股本溢价(见附注26)</u> 人民币元	<u>维简费转入(注)</u> 人民币元	<u>合 计</u> 人民币元
年初余额	3,549,258,855	1,164,936,251	4,714,195,106
本年增加数	<u>1,552,875,383</u>	<u>234,878,898</u>	<u>1,787,754,281</u>
年末余额	<u><u>5,102,134,238</u></u>	<u><u>1,399,815,149</u></u>	<u><u>6,501,949,387</u></u>

27. 资本公积 – 续

2003年1月1日至2003年12月31日资本公积变动情况如下：

	<u>股本溢价</u> 人民币元	<u>维简费转入(注)</u> 人民币元	<u>合 计</u> 人民币元
年初余额	3,549,258,855	905,262,485	4,454,521,340
本年增加数	-	259,673,766	259,673,766
年末余额	<u>3,549,258,855</u>	<u>1,164,936,251</u>	<u>4,714,195,106</u>

注：维简费用于煤炭生产设备支出和煤矿井巷建筑设施更新支出，并在相关建筑设施投入使用后，从其他流动负债相应结转至资本公积。根据相关法规，该项资本公积只可用于煤矿未来开采业务发展。

28. 盈余公积

2004年1月1日至2004年12月31日盈余公积变动情况如下：

	<u>法定盈余公积金</u> 人民币元	<u>法定公益金</u> 人民币元	<u>合 计</u> 人民币元
年初余额	498,781,858	249,453,800	748,235,658
本年增加数	270,811,034	135,421,792	406,232,826
年末余额	<u>769,592,892</u>	<u>384,875,592</u>	<u>1,154,468,484</u>

2003年1月1日至2003年12月31日盈余公积变动情况如下：

	<u>法定盈余公积金</u> 人民币元	<u>法定公益金</u> 人民币元	<u>合 计</u> 人民币元
年初余额	388,201,586	194,141,761	582,343,347
本年增加数	110,580,272	55,312,039	165,892,311
年末余额	<u>498,781,858</u>	<u>249,453,800</u>	<u>748,235,658</u>

法定盈余公积金可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公司生产经营或转为增加公司股本。法定公益金可用于公司职工的集体福利设施。

29. 资产负债表日后决议分配的现金股利

	本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上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年初余额	470,680,000	298,480,000
减：结转应付股利的金额	470,680,000	298,480,000
加：本年度资产负债表日后决议分配的现金股利(注)	799,240,000	470,680,000
年末余额	<u>799,240,000</u>	<u>470,680,000</u>

注：根据规定，发行 H 股的公司分红派息时，以经审计的中国会计准则及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孰低作为利润分配的利润。

根据公司 2005 年 4 月 23 日董事会提议，200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004 年年末总股本 3,074,000,000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计算，拟以每十股向全体股东派发年度现金股利 2.6 元，及以资本公积金每 10 股转增 6 股。上述股利分配方案有待股东大会批准。

30. 未分配利润

	本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上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年初未分配利润	2,220,500,672	1,751,708,336
加：本年净利润	2,707,784,846	1,105,364,647
减：提取公司法定盈余公积(注1)	270,778,484	110,536,465
提取公司法定公益金(注2)	135,389,242	55,268,232
提取子公司法定盈余公积(注3)	32,550	43,807
提取子公司法定公益金(注3)	32,550	43,807
可供分配利润	<u>4,522,052,692</u>	<u>2,691,180,672</u>
减：本年资产负债表日后决议分配的现金股利	799,240,000	470,680,000
年末未分配利润	<u>3,722,812,692</u>	<u>2,220,500,672</u>

注 1：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根据公司法第 177 条及公司章程规定，法定盈余公积金按净利润之 10%提取。公司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百分之五十以上的，可不再提取。

注 2：提取法定公益金

根据公司法第 177 条及公司章程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提议，本年度法定公益金按净利润之 5%提取。

注 3：提取子公司法定盈余公积和法定公益金

编制合并报表时，计提子公司本年应计之法定盈余公积和法定公益金。

31. 主营业务收入

	<u>本年累计数</u> 人民币元	<u>上年累计数</u> 人民币元
煤炭产品国内销售收入	8,006,149,560	4,918,043,729
煤炭产品出口销售收入	3,974,708,964	3,587,417,218
铁路运输服务收入	228,305,005	159,771,257
	<u>12,209,163,529</u>	<u>8,665,232,204</u>

<u>前五名客户销售收入总额</u> 人民币元	<u>占全部销售收入比例</u> %
1,761,660,602	14.4

公司分别通过中国中煤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五矿贸易有限责任公司及山西煤炭进出口集团公司出口煤炭。公司目前尚无直接出口权，必须通过进出口公司进行出口销售，并由公司分别与上述进出口公司共同决定出口销售的最终客户。因此上述前五名客户销售收入总额中未包括上述三家进出口公司的销售额。

32. 主营业务成本

	<u>本年累计数</u> 人民币元	<u>上年累计数</u> 人民币元
煤炭产品销售成本	4,997,059,461	3,947,107,054
铁路运输服务成本	89,412,848	67,589,146
	<u>5,086,472,309</u>	<u>4,014,696,200</u>

煤炭产品销售成本列示如下：

	<u>本年累计数</u> 人民币元	<u>上年累计数</u> 人民币元
材料	1,073,406,704	885,333,208
工资	887,026,192	754,893,943
职工福利费	108,630,007	89,909,331
电力	295,972,040	275,856,678
折旧费	893,724,053	817,768,904
土地塌陷费	323,240,377	264,158,442
维修费	443,507,344	364,692,980
安全生产费用	204,668,160	-
改革专项发展基金	96,668,980	-
出口煤炭进项税转出	79,872,642	-
其他	355,464,064	234,819,802
小计	<u>4,762,180,563</u>	<u>3,687,433,288</u>
维简费	234,878,898	259,673,766
合计	<u>4,997,059,461</u>	<u>3,947,107,054</u>

33. 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u>本年累计数</u> 人民币元	<u>上年累计数</u> 人民币元
营业税	6,849,150	5,184,955
城建税	88,814,898	48,235,735
教育费附加	38,063,529	20,672,458
资源税	97,613,053	49,925,052
	<u>231,340,630</u>	<u>124,018,200</u>

34. 其他业务利润

	<u>本年累计数</u> 人民币元	<u>上年累计数</u> 人民币元
材料销售		
—收入	678,791,759	626,746,635
—成本	644,913,325	591,550,143
	<u>33,878,434</u>	<u>35,196,492</u>
其他		
—收入	24,306,862	28,348,624
—成本	19,153,513	20,524,780
	<u>5,153,349</u>	<u>7,823,844</u>
	<u>39,031,783</u>	<u>43,020,336</u>

35. 营业费用

	<u>本年累计数</u> 人民币元	<u>上年累计数</u> 人民币元
煤炭产品国内销售运费	434,340,116	503,228,749
煤炭产品出口销售运费	968,375,436	1,089,065,698
其他	70,412,606	66,780,344
	<u>1,473,128,158</u>	<u>1,659,074,791</u>

36. 财务费用

	<u>本年累计数</u> 人民币元	<u>上年累计数</u> 人民币元
利息支出	31,392,000	53,682,000
减：利息收入	70,885,565	13,631,237
汇兑损失（减：收益）	(5,507,225)	(116,242)
其他	841,196	1,435,898
	<u>(44,159,594)</u>	<u>41,370,419</u>

37. 投资收益

	<u>本年累计数</u> 人民币元	<u>上年累计数</u> 人民币元
短期投资收益		
— 委托贷款利息收入	21,826,327	4,183,333
— 债权投资收益	-	1,423,858
长期投资收益		
— 按成本法核算的被投资单位分派利润	4,464,780	4,809,780
— 股权投资差额摊销	(1,116,151)	-
	<u>25,174,956</u>	<u>10,416,971</u>

38. 补贴收入

补贴收入是收到的煤炭产品出口补贴收入。

39. 营业外收入

	<u>本年累计数</u> 人民币元	<u>上年累计数</u> 人民币元
处理固定资产收益	9,896,466	13,050,762
其他	2,040,456	4,290,828
	<u>11,936,922</u>	<u>17,341,590</u>

40. 营业外支出

	<u>本年累计数</u> 人民币元	<u>上年累计数</u> 人民币元
处理固定资产损失（注）	114,493,802	6,179,251
捐赠支出	4,168,000	338,570
罚款及其他支出	7,009,694	16,252,647
	<u>125,671,496</u>	<u>22,770,468</u>

注：公司本年提前报废一批使用年限较长，封闭井下或无修复价值的固定资产。

41. 所得税

	<u>本年累计数</u> 人民币元	<u>上年累计数</u> 人民币元
公司本年应计所得税 (1)	1,389,239,198	586,884,118
公司补交所得税 (2)	16,019,400	-
子公司应计所得税	1,527,124	891,453
	<u>1,406,785,722</u>	<u>587,775,571</u>

- (1) 公司本年应计所得税应纳所得税额系按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得出的应纳所得额的 33% 计算。
- (2) 根据公司所在地税务机关签发的济地税稽处[2004]042003 号税务处理决定书公司需补交的 2002 及 2003 年度的所得税。
- (3) 由于相关行政主管部门从未单独核定过公司的工效工资总额，公司管理层认为，公司作为兖矿集团的控股子公司，应适用兖矿集团的工效工资计算方式，并以此计算可税前列支的工资限额。

42.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u>本年累计数</u> 人民币元
其他业务收入	703,098,621
营业外收入	2,040,456
利息收入	70,885,565
其他	38,001,760
合计	<u>814,026,402</u>

43.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u>本年累计数</u> 人民币元
营业费用及管理费用中的支付额	1,909,739,371
其他业务支出	664,066,838
其他	507,031,314
合计	<u><u>3,080,837,523</u></u>

44. 购入南田煤矿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u>本年累计数</u> 人民币元
固定资产	191,404,523
无形资产	32,634,381
其他应付款	(36,726,912)
合计	<u><u>187,311,992</u></u>
购买对价：	
现金支付	136,301,992
尚未支付款项	<u>51,010,000</u>
	<u><u>187,311,992</u></u>

本年澳斯达通过公司购入澳大利亚南田煤矿资产共应支付对价人民币 187,311,992 元，截止本年末，公司已支付人民币 136,301,992 元。

根据相关资产购买协议，如澳斯达将来有意取得与现有开采地区毗邻的 CMLI 西南地块未来的煤炭开采权，届时需另行额外支付 400 万澳元的价款。

4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u>年末数</u> 人民币元	<u>年初数</u> 人民币元
货币资金	5,278,468,720	2,041,293,313
减：银行保证金(注)	<u>61,731,230</u>	<u>17,521,242</u>
	<u><u>5,216,737,490</u></u>	<u><u>2,023,772,071</u></u>

注：为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存于银行用于开具信用证的保证金及澳斯达应澳大利亚政府要求存于银行用于将来支付塌陷费用的保证金。

46. 分部资料

项 目	煤炭业务 本年数	铁路运输业务 本年数	行业间相互抵减 本年数	不可分配项目 本年数	合计 本年数
一、营业收入：					
对外营业收入	11,980,858,524	228,305,005	-	-	12,209,163,529
分部间营业收入	-	380,535,120	(380,535,120)	-	-
营业收入合计	11,980,858,524	608,840,125	(380,535,120)	-	12,209,163,529
二、销售成本：					
对外销售成本	4,997,059,461	89,412,848	-	-	5,086,472,309
分部间销售成本	-	155,158,883	(155,158,883)	-	-
销售成本合计	4,997,059,461	244,571,731	(155,158,883)	-	5,086,472,309
三、期间费用合计	2,790,805,522	80,121,660	(225,376,237)	273,757,413	2,919,308,358
四、营业利润合计	4,192,993,541	284,146,734	-	(273,757,413)	4,203,382,862
五、资产总额	10,859,956,946	1,083,502,461	-	6,270,459,563	18,213,918,970
六、负债总额	1,812,675,043	23,746,527	-	1,097,353,668	2,933,775,238

47. 与关联公司之重大交易事项

(一)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注册地点	主营业务	与公司关系	经济性质	法定代表人
兖矿集团	山东邹城市凫山南路298号	工业加工	控股股东	国有独资	耿加怀
中兖贸易	青岛保税区一号工业区	国际贸易	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邵化振
兖煤航运	济宁市任城区石桥镇	河道运输	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王新坤
榆林能化	榆阳区西人民路	工程项目筹建	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王信
兖煤澳洲	澳大利亚	煤炭开采	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
澳斯达	澳大利亚	煤炭开采	子公司之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

(二)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的注册资本或缴足资本及其变化

关联方名称	年初数	本年增加数	本年减少数	年末数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兖矿集团	3,090,336,000	-	-	3,090,336,000
中兖贸易	2,100,000	-	-	2,100,000
兖煤航运	5,500,000	-	-	5,500,000
榆林能化	-	800,000,000	-	800,000,000
兖煤澳洲	-	191,285,954	-	191,285,954
澳斯达	-	191,285,954	-	191,285,954

47. 与关联公司之重大交易事项 - 续

(三)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所持股份、权益或缴足资本及其变化

关联方名称	年初数		本年增加数		年末数	
	人民币元	%	人民币元	%	人民币元	%
兖矿集团	1,670,000,000	58.19	-	-	1,670,000,000	54.33
中兖贸易	1,100,000	52.38	-	-	1,100,000	52.38
兖煤航运	5,060,000	92.00	-	-	5,060,000	92.00
榆林能化	-	-	776,000,000	97.00	776,000,000	97.00
兖煤澳洲	-	-	191,285,954	100.00	191,285,954	100.00
澳斯达	-	-	191,285,954	100.00	191,285,954	100.00

(四)公司与上述关联公司在本年发生了如下重大关联交易：

- (a) 存在控制关系且已纳入本公司合并会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其与母公司之间的交易已作抵销。
- (b) 购买铁路运输资产

公司于 2002 年 1 月 1 日履行与兖矿集团签订的《铁路资产收购协议》，向兖矿集团购买了铁路运输资产，总价款为人民币 124,259 万元。此外，在运输处运量指标达到本款规定的预定目标时，由公司另行支付如下款项：

- A、 当 2002 年运输处实现运量达到 2,500 万吨时，公司另行支付人民币 4,000 万元；
 B、 当 2003 年运输处实现运量达到 2,800 万吨时，公司另行支付人民币 4,000 万元；
 C、 当 2004 年运输处实现运量达到 3,000 万吨时，公司另行支付人民币 4,000 万元。

购买价由公司以现金方式分五期支付，具体支付方法如下：

- 于交割日支付人民币 115,956 万元；
 于 2002 年 6 月 30 日前支付剩余价款人民币 8,303 万元；
 于 2003 年 6 月 30 日前支付 A 中所述人民币 4,000 万元；
 于 2004 年 6 月 30 日前支付 B 中所述人民币 4,000 万元；
 于 2005 年 6 月 30 日前支付 C 中所述人民币 4,000 万元。

上述总价款人民币 124,259 万元已于交割日全额支付；另因公司 2002 年、2003 年和 2004 年运输处实现运量已分别达到 2,500 万吨、2,800 万吨和 3,000 万吨，根据上述协议已于 2002 年、2003 年和 2004 年均向兖矿集团支付 A、B、C 中所述人民币 4,000 万元。

以上交易的价格根据评估价格决定。

47. 与关联公司之重大交易事项 - 续

(四)公司与上述关联公司在本年发生了如下重大关联交易： - 续

(c)购买济三矿

公司于 2001 年 1 月 1 日履行与兖矿集团签订的《济三矿项目收购协议》，向兖矿集团购买了济三矿，总价款为收购价人民币 245,090 万元和采矿权价款人民币 13,248 万元，共计人民币 258,338 万元。

截止 200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为上述收购支付兖矿集团共计人民币 250,389.2 万元，包括收购价款人民币 245,090 万元和采矿权价款人民币 5,299.2 万元。其中，本年支付采矿权价款人民币 1,324.8 万元。

采矿权款按协议需从 2001 年起分十年于每年 12 月 31 日前无息等额支付。公司应于 2005 年 12 月 31 日前支付第五期采矿权款人民币 1,324.8 万元。

以上交易的价格根据评估价格决定。

(d)销售、提供服务及采购

	<u>本年累计数</u> 人民币千元	<u>上年累计数</u> 人民币千元
销售及提供服务：		
煤炭销售 - 兖煤航运	-	77,155
- 兖矿集团	523,015	229,730
	<u>523,015</u>	<u>306,885</u>
提供铁路运输服务 - 兖矿集团	-	66
提供公用设备及设施收入 - 兖矿集团	29,000	29,000
材料及备件销售 - 兖矿集团	350,873	472,899
	<u>902,888</u>	<u>808,850</u>
采购 - 兖矿集团	<u>303,549</u>	<u>373,710</u>

以上交易的价格根据市场价或双方协议价确定。

47. 与关联公司之重大交易事项 - 续

(四)公司与上述关联公司在本年发生了如下重大关联交易： - 续

(e)工程施工

	<u>本年累计数</u> 人民币千元	<u>上年累计数</u> 人民币千元
济三矿矿井建筑物建造-兖矿集团	-	257,593
泗河口码头建造 -兖矿集团	-	250,231
济三矿矿井设备安装工程-兖矿集团	123,294	-
济三矿土建工程-兖矿集团	37,048	-
	<u>160,342</u>	<u>507,824</u>

以上交易的价格根据市场价或双方协议价格确定。

(f)债权债务往来情况

<u>科 目</u>	<u>关联方名称</u>	<u>年末数</u> 人民币元	<u>年初数</u> 人民币元
应收票据	兖矿集团	8,419,139	43,298,758
应收账款	兖矿集团	7,106,878	10,139,098
其他应收款(注 1)	兖矿集团	333,289,930	16,662,382
预付账款	兖矿集团	3,342,400	3,200,170
长期投资(参见附注 14)	兖矿集团	574,000,000	-
		<u>926,158,347</u>	<u>73,300,408</u>
应付账款	兖矿集团	37,611,106	27,111,232
预收账款	兖矿集团	31,161,331	66,515,176
其他应付款(注 2)	兖矿集团	44,278,697	325,162,158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参见附注 25 及 47(四)C)	兖矿集团	13,247,800	13,247,800
长期应付款(参见附注 25)	兖矿集团	66,239,560	79,487,360
		<u>192,538,494</u>	<u>511,523,726</u>

注 1：其中人民币 298,174,116 元系公司向兖矿集团支付的用于兖矿荷泽能化有限公司的工程施工款。所有公司对兖矿集团的其他应收款均不付息。

注 2：公司对兖矿集团的其他应付款不附利息，且应于要求时还款。

47. 与关联公司之重大交易事项 - 续

(四)公司与上述关联公司在本年发生了如下重大关联交易： - 续

(g)其他事项

- 1) 根据公司与兖矿集团签订的协议，由兖矿集团统一管理公司的退休统筹基金及医疗福利金，退休统筹基金汇总后按实际应缴金额统一上交给退休统筹基金单位。为此公司在 2004 年度及 2003 年度会计报表中已列支上述款项为人民币 535,648 千元和人民币 458,072 千元。
- 2) 根据公司与兖矿集团签订的协议，由兖矿集团下属各部门、单位向公司提供以下服务并收取相应的费用，具体如下：

	<u>本年累计数</u> 人民币千元	<u>上年累计数</u> 人民币千元
供电	354,044	284,786
维修及保养	222,949	225,408
技术支持及培训费	15,130	15,130
采矿权费用	12,980	12,980
公用设施费	380	380
公路运输费	63,478	17,216
供气供暖费	11,536	10,800
房产管理费	37,200	37,200
子女就读费	16,600	16,600
其他	14,539	15,530
小计	<u>748,836</u>	<u>636,030</u>

- 3) 2004 年度及 2003 年度支付给关键管理人员的报酬(包括采用货币、实物形式和其他形式的工资、福利、奖金等)总额分别为人民币 3,090,369 元和人民币 1,845,645 元。
- 4) 2004 年度及 2003 年度公司与兖矿集团为向同一独立第三方或同一政府部门采购同类商品、服务、缴纳费用和保险，相互之间存在代收代付款项的情况。上述代收代付款项主要在其他应付款中核算。

48.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1)长期股权投资 – 公司

		年末数 人民币元	年初数 人民币元
对子公司投资	(a)	971,909,281	4,592,496
其他股权投资	(b)	62,180,693	31,897,684
长期股权投资差额	(b)	10,045,361	11,161,512
预付投资款	(b)	574,000,000	-
		<u>1,618,135,335</u>	<u>47,651,692</u>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	-
长期股权投资净值		<u><u>1,618,135,335</u></u>	<u><u>47,651,692</u></u>

(a)对子公司投资的详细情况如下:

被投资公司名称	投资成本			损益调整				账面价值	
	年初余额 人民币元	本年增加额 人民币元	年末余额 人民币元	年初余额 人民币元	本年权益增加额 人民币元	本年分配现金红利 人民币元	年末余额 人民币元	年初余额 人民币元	年末余额 人民币元
中充贸易	2,709,903	-	2,709,903	1,352,221	325,494	(350,456)	1,327,259	4,062,124	4,037,162
兖煤航运	530,372	-	530,372	-	(497,247)	-	(497,247)	530,372	33,125
榆林能化	-	776,000,000	776,000,000	-	-	-	-	-	776,000,000
兖煤澳洲	-	191,285,954	191,285,954	-	553,040	-	553,040	-	191,838,994
	<u>3,240,275</u>	<u>967,285,954</u>	<u>970,526,229</u>	<u>1,352,221</u>	<u>381,287</u>	<u>(350,456)</u>	<u>1,383,052</u>	<u>4,592,496</u>	<u>971,909,281</u>

(b)其他股权投资、长期股权投资差额和预付投资款的详细情况参见附注 14。

(2)投资收益 – 公司

	本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上年累计数 人民币元
短期投资收益		
-委托贷款利息收入	21,826,327	4,183,333
-债权投资收益	-	1,423,858
长期投资收益		
-按权益法确认收益	381,287	574,258
-按成本法核算的被投资方单位分派利润	4,464,780	4,809,780
-长期股权投资差额摊销	(1,116,151)	-
	<u><u>25,556,243</u></u>	<u><u>10,991,229</u></u>

48.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 续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 公司

	<u>年末数</u> 人民币元	<u>年初数</u> 人民币元
货币资金	5,003,516,578	2,039,188,498
减：银行保证金(注)	24,876,794	17,521,242
	<u>4,978,639,784</u>	<u>2,021,667,256</u>

注：为资产负债表日存于银行用于开具信用证的保证金。

49. 承担事项

资本承担

	<u>年末数</u> 人民币千元	<u>年初数</u> 人民币千元
已签约但尚未于会计报表中确认的		
-购建资产承诺	12,872	163,342
-对外投资承诺	-	30,137
	<u>12,872</u>	<u>193,479</u>

50.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中的非调整事项

截至 2005 年 1 月 19 日，公司通过中国银行济宁分行向山东信佳提供的人民币 6.4 亿元委托贷款已到期。山东信佳未能偿还公司本金及利息。由于联大集团对该项委托贷款本息承担连带责任。公司向山东省高级人民法院申请冻结了其持有的 2.89 亿股华夏银行法人股并已申请要求进行公开拍卖。至会计报表签署日，上述公开拍卖尚未进行，但公司管理层认为通过对该项质押物的公开拍卖，公司能够收回所有贷款本金、利息及罚息。故本期公司未对该项逾期的委托贷款计提减值准备。

* * *会计报表结束* * *

2004 年度
补充资料

1、国际财务报告准则与中国会计准则差异

于 200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按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净利润为人民币 2,707,785 千元、资产净值为人民币 15,252,471 千元,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对本年净利润和资产净值主要调整如下:

	<u>本年净利润</u> 人民币千元	<u>资产净值</u> 人民币千元
按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列报的金额	2,707,785	15,252,471
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调整:		
—冲回计提的维简费	234,879	-
—冲回安全生产费用	204,668	204,668
—冲回改革专项发展基金	96,669	96,669
—递延所得税	(111,976)	(23,104)
—减少商誉转入利润	27,620	110,480
—设定利息	(4,550)	(109,362)
—其他	(778)	(8,071)
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列报的金额	<u>3,154,317</u>	<u>15,523,751</u>

2、全面摊薄和加权平均计算的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u>报告期利润</u>	<u>净资产收益率</u>		<u>每股收益(元)</u>	
	<u>全面摊薄</u>	<u>加权平均</u>	<u>全面摊薄</u>	<u>加权平均</u>
主营业务利润	45.18%	52.70%	2.24	2.32
营业利润	27.56%	32.15%	1.37	1.42
净利润	17.75%	20.71%	0.88	0.91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的净利润	18.23%	21.26%	0.90	0.94

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u>2004</u> 人民币元
净利润	2,707,784,846
加:营业外支出	125,671,496
减:营业外收入	11,936,922
补贴收入	—
委托贷款利息收入	21,826,327
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	19,338,21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u>2,780,354,882</u>

2004 年度
补充资料

3、 资产减值准备明细表

项目	2004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加数		本年转销数		2004 年 12 月 31 日	
	合并	公司	合并	公司	合并	公司	合并	公司
一、坏账准备合计	113,312,140	113,312,140	49,104,445	49,104,445	-	-	162,416,585	162,416,585
其中：应收账款	100,626,623	100,626,623	26,073,686	26,073,686	-	-	126,700,309	126,700,309
其他应收款	12,685,517	12,685,517	23,030,759	23,030,759	-	-	35,716,276	35,716,276
二、短期投资跌价准备合计								
其中：投资债券								
三、存货跌价准备合计								
其中：原材料								
产成品								
四、长期投资减值准备合计								
其中：长期股权投资								
五、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其中：房屋建筑物								
矿井建筑物								
地面建筑物								
码头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六、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	-						
其中：土地使用权								
采矿权								
商誉								
七、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	-						
八、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	-						

4、 对会计报表中数据变动幅度达 30%(含 30%)以上，且占资产负债表日资产总额 5%(含 5%)或报告期间利润总额的 10%(含 10%)以上的项目分析：

资产负债表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增减率	变动原因
	金额	占资产总额比例			
货币资金	5,278,468,720	29%	2,041,293,313	159%	注 1
资本公积	6,501,949,387	36%	4,714,195,106	38%	注 2

注 1：本年煤炭市场供需两旺，煤炭价格呈现较大幅度增长，现款销售增多，导致货币资金大幅度增加。

注 2：公司本年度增发 H 股所产生的股本溢价转入资本公积。

利润及利润分配表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增减率	变动原因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12,209,163,529	297%	8,665,232,204	41%	注 3
所得税	1,406,785,722	34%	587,775,571	139%	注 4

注 3：由于煤炭市场需求旺盛，煤炭价格呈现较大幅度增长，导致收入增幅较大。

注 4：公司本年利润总额大幅增长。

十一、备查文件目录

在山东省邹城市凫山路 40 号公司董事会秘书处存有以下文件，供股东查阅：

- （一）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四）在其他证券市场公布的年度报告。

承董事会命

董事长： 王信

2005 年 4 月 25 日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5 年 4 月 25 日